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wp3s0a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3000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1MACF3CBF4W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吕志红		
主要负责人 (签字)	赵强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赵强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17329760M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文强	11354143509410467	BH000380	赵文强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文强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00380	赵文强
贾征征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00378	贾征征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17329760M

名称 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李二梅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节能环保产品技术开发与推广（非限制、禁止类）；环保技术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环保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土壤修复；土地复垦；环境保护监测；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经相关部门批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150号农业技术推广厂中心办公楼604-605室

登记机关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24197307065015			
社会保障号码	410124197307065015	姓名	赵文强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碧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1992-08-01	

##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81320.34	2290.56	0.00	356	2290.56	83610.90

##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3-01-01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1993-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 说明:

- 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 -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8.08 11:49:57

打印时间: 2024-08-08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11351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1354143509410467  
File No. 编号: 0011351


姓名: 赵文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1.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 年 2 月 1 日  
Issued on

##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赵文强（身份证件号码410124197307065015）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碧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17329760M）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4年10月23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碧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17329760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年产3000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赵文强（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11354143509410467，信用编号BH00038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赵文强（信用编号BH000380）、贾征征（信用编号BH000378）（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10月22日



##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碧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17329760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10月23日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备案证明

附件 3 原有工程环评批复

附件 4 入驻证明

附件 5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

附件 6 现状监测报告

附件 7 硅溶胶质量检验单

附件 8 责任声明

附件 9 函审意见

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厂区平面布局图

附图四 西平县产业聚集区总体发展规划图（调整）

附图五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规划范围

附图六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功能布局图

附图七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用地功能布局图

附图八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截图

附图九 西平县城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2022）

附图十 现场照片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项目代码	2407-411721-04-01-161697		
建设单位联系人	赵强	联系方式	15893194574
建设地点	驻马店市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		
地理坐标	(114 度 04 分 01.981 秒, 33 度 21 分 41.86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 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项目备案文号	2407-411721-04-01-161697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9.1
环保投资占比（%）	0.19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新增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666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调整》 规划名称：《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调整》 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 审批文号：豫发改工业（2012）2373 号		

	<p>2、《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p> <p>规划名称：《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p> <p>审批情况：《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p> <p>目前已形成规划成果，尚未正式批复</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1、《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年）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规划环评名称：《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年）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原驻马店市环境保护局</p> <p>审批文件：《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3-2020年）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审批文号：驻环审〔2017〕1号</p> <p>2、《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规划环评名称：《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批情况：目前《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正在编制阶段</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b><u>2010年4月，西平县人民政府委托清华大学编制完成了《河南省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0年11月通过了河南省环境保护厅的审查，审查意见文号为豫环审[2010]288号，2012年，由于西平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调整，原集聚区的规划范围和土地性质已与新的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不相衔接，因此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提出了规划调整，河南省发改委员会于2012年12月以豫发改工业[2012]2373号对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予以批复。《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7年经驻马店市环境保护局批复(驻环审[2017]1号)。项目位于调整</u></b></p>

后的原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的远景控制区。（附图四）。

2022年9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公布河南省开发区名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整合升级为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随着作为顶层设计的西平县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西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草案形成，并于2023年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也形成了规划成果，《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正在编制阶段。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附图五）

## 一、规划情况

### 1、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年）调整

#### 1.1、规划范围和面积

调整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仍位于西平县城南部，与原规划位置相同，集聚区规划范围调整为：东至东环路，西至规划的创业大道、南至南环路、北至启明路，规划面积14km<sup>2</sup>（其中建成区3.3平方公里，发展区5.4平方公里、控制区5.3平方公里，较原规划新增3km<sup>2</sup>），规划总面积由原来的11km<sup>2</sup>调整至14km<sup>2</sup>，即新增规划面积3km<sup>2</sup>。本项目位于原西平县产业集聚区远景控制区。

#### 1.2 发展方向

西平产业集聚区是豫南地区乃至河南省的重要产业基地；以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机械制造等为主导，塑胶制品为辅，积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带动相关产业发展的循环经济示范区；集生产科研、物流商贸、文化展示于一体，功能齐全的现代化综合性城市新区。

#### 1.3、主导产业与布局

主导产业以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机械制造等为主导，积极发展高新

技术及光电产业。

调整后产业集聚区的总体空间结构，基本上概括为“一轴三园”和一个综合服务区。

“一轴”：以京广铁路为空间发展中心轴，迎宾大道，是东西发展的产业联系主轴线，科创大道是东西发展的产业联系副轴线。时代大道、护城河路及定颖大道，是三条城市功能发展次轴。

“三园”：产业集聚区共规划布置了机械制造产业园、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园和高新技术产业园 3 个产业园区。规划结合现状产业空间布局，形成以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机械制造两个主导产业园区和 1 个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 **1.4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原西平县产业集聚区远景控制区，根据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图（调整），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属于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业，与原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产业发展不冲突。

## **2、《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 **2.1、开发区边界**

2023 年 6 月 13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豫政办〔2023〕26 号文公布了全省 183 个开发区的四至边界范围，其中序号 179 为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具体四至边界规范表述如下：东至启航路—旭升路，西至弘业大道，南至柳堰河路，北至棠溪大道—柏国大道—学苑路。四至边界以内的规划建设用地面积共 1247.86 公顷

### **2.2、发展定位及目标**

发展定位：围绕纺织服装、新兴产业智能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主导产业，将西平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打造成为西平县经济建设的主阵地、主战场和主引擎。

总体发展目标：加快智能装备制造、纺织服装、农副产品加工等优势传统产业促转型、高新技术产业补短板、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未来产业抢布局，推动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加快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

### 3.3、空间规划及产业布局

围绕现状和新规划的产业用地，依托现状产业集聚基础，加快主导产业为引领的特色产业园区建设。

螺祖大道（G107 西平城区段）以西以现状散乱用地腾退为抓手，挖潜低效用地潜力，打造为农产品加工产业为主的产业园；螺祖大道（G107 西平城区段）以东与京广铁路以西范围，依托已建成的西平国际畜牧机械园、中小企业孵化园等园中园，打造为畜牧装备制造为主的特色产业园区。

京广铁路以东，柏国大道（G345 西平城区段）以北范围，打造为以物流仓储为主的西平物流园区，启航路以东范围继续加大对螺祖服装新城的建设力度，打造为以纺织服装为主的产业园区；启航路以东、金凤大道以南区域，建设“园中园”和招引电力电气关联企业集聚发展，加快形成以电力电气智能装备制造为主导的产业园区。实现西平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一园一主业，园区有特色”的发展格局，促进园区专业化、特色化、高端化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全开发区产业集中度达到 75%以上；到 2035 年，全开发区产业集中度达到 90%以上。

### 2.4、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围绕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定位，突出主导产业发展功能定位，支持发展低能耗、低排放、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的产业，倒逼产能严重过剩、工艺装备水平落后的淘汰类产业退出市场。坚决禁止新上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的产品、生产工艺装

备（装置）投资项目；国家和省工业行业产业政策及节能减排等相关产业政策明令禁止的投资项目；国家和省实行宏观调控的产能过剩行业、低水平重复建设的产品、生产工艺装备（装置）投资项目。

对可能对大气造成严重污染的投资项目，禁止审批建设；需要县以上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备案的，不得向上申报。所有新建、改建、扩建、迁建和技术改造项目，必须严格依法进行节能评估和环境影响评价，违规建设的要依法进行处理。对可能给环境造成较大影响的投资项目实施限批，报请上级投资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综合考虑产业布局、能用消耗和污染排放，实行最严格的能耗和排放标准，并进行总量规模控制。对鼓励类主导产业项目，在符合安全、环保等“三同时”条件下，优化项目布局，加强产业项目审批、验收等关键环节协调服务，推进产业加快实施；对关联产业配套项目，要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推动西平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集聚发展。

#### 5、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所在地属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规划的以纺织服装为主导的产业集群区域，项目为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业，与所在区域的主导行业不冲突，根据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用地功能布局图（附图六），项目所占地为工业用地。

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的产品、生产工艺装备（装置）投资项目，国家和省工业行业产业政策及节能减排等相关产业政策明令禁止的投资项目以及国家和省实行宏观调控的产能过剩行业、低水平重复建设的产品、生产工艺装备（装置）投资项目。

项目废物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通过环保设施处理

后均能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另根据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入驻证明（附件4），本项目建设符合规划。

## 二、规划环评情况

由于《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正在编制阶段，因此本次仅对现行的《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年）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分析具体见下：

### 1、环境准入条件

按照西平县集聚区调整后规划定位、主导产业和发展目标，在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建设机械制造、农副产品加工、高新技术产业、仓储物流等相关项目均应按产业布局入驻产业集聚区；对西平县市区内及集聚区建成区内的现有机械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企业应鼓励搬迁到该集聚区相应的产业园区内。通过对规划方案及集聚区本身资源、环境条件等的综合分析，结合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及工业发展产业政策，对集聚区入驻项目类型进行控制。

项目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年）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中鼓励、禁止或限制发展的项目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鼓励、限制和禁止发展行业一览表

类别	行业	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鼓励	农林类	食用菌菌种培育；绿色无公害饲料及添加剂研究开发；竹质工程材料、植物纤维工程材料生产及综合利用；	本项目为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行业	不属于鼓励类
	轻工	农产品深加工中副产物的综合利用；果汁、蔬菜汁饮料开发或生产及其原料基地建设；植物饮料类及植物蛋白饮料开发或生产；生物可降解塑料及其系列产品开发；农用塑料节水器材和农用多层薄膜开发、生产；新型、		



			<u>生态型（易降解、易回收、可复用）包装材料研发、生产；</u>			
		机械	<u>废旧电器、塑料、废旧橡胶回收利用设备制造；禽、畜类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制造；秸秆综合利用关键设备制造；农业（棉花、水稻、小麦、玉米、豆类、薯类、草饲料等）收获机械制造；</u>			
		其他服务类	<u>电子商务、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建设和以连锁经营形式发展的中小超市、便利店、专业店等新型零售业态；粮食、棉花、食糖、食用油、化肥、石油等重要商品的现代化仓储等物流设施建设；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u>			
	限制	轻工	<u>白酒生产线；酒精生产线（燃料乙醇项目除外）；使用传统工艺、技术的味精生产线；食糖生产项目；聚氯乙烯普通人造革生产线；农用薄膜生产项目；流延聚丙烯（cpp）薄膜生产项目；</u>			不属于限制类
		机械	<u>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特种电缆及 500 千伏及以上超高压电缆除外）；普通剪板机、折弯机、弯管机制造项目；220 千伏及以下高、中、低压开关柜制造项目；</u>			
		农林类	<u>粮食转化生物燃料乙醇和油菜转化生物柴油项目；</u>			
禁止	轻工	<u>每分钟生产能力小于 100 瓶（瓶容在 250 毫升及以下）的碳酸饮料生产线；年产 3 万吨以下酒精生产工艺及装置（废糖蜜制酒精除外）；年产 3 万吨以下味精生产工艺及装置；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以氯氟烃（CFCs）为发泡剂的聚氨酯泡沫塑料产品、聚乙烯、聚苯乙烯挤出泡沫塑料生产工艺</u>	不属于禁止类			

(根据国家履行国际公约总体计划要求进行淘汰);

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属于规划环评中所列鼓励、限制以及禁止类项目，项目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不冲突。

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见表1-2。

表1-2 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

类别	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鼓励行业	·依托鲁洲生物、天中生物延伸产业链条等农副产品加工业及配套项目 ·依托现有企业进行产业升级的机械加工产业、废水排放量较小的农副产品精深加工项目 ·高新技术产业、现代物流项目 ·鼓励鸿伟食品、电力杆塔、凯威钢构等不符合主导产业布局的项目逐步搬迁转移至主导产业规划布局范围内	1、本项目不属于农副产品加工业及配套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机械加工产业以及农副产品精深加工项目； 3、不属于高新技术产业、现代物流项目； 4、不属于	不属于鼓励行业
限制行业	·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类项目 ·新鲜水耗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 ·产生重金属类的电镀项目，涉重金属废水零排放 ·废气排放量大的工业项目 ·限制鸿伟食品、电力杆塔、凯威钢构等不符合主导产业布局的项目扩大生产规模	1、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类项目； 2、项目新鲜水用量1620m <sup>3</sup> /a，排放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576m <sup>3</sup> /a，不属于新鲜水耗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 3、不属于电镀项目； 4、项目废气主要为产尘设备粉尘，烘干炉废气，废气排放通过环保设施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 5、不属于	不属于限制行业
禁止行业	·不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的项目，国家产业政策明令禁止的项目 ·禁止国家产业政策明令禁止的项目入驻，禁止耗水量及废水排放量大、区域水资源、水环境无法承载的农副产品加工、造纸、有氰电镀项目。 ·禁止化工、制药等三类工业项目入驻，严格按项目主导产业定位和布局入驻	1、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明令禁止的项目； 2、农副产品加工、造纸、有氰电镀项目； 3、不属于化工、制药项目	不属于禁止行业
允许行业	·不属于禁止、限制、鼓励行业的其余行业均为允许行业	1、属于允许类； 2、符合基本条件和	相符

	·允许行业的准入原则:满足以下基本条件和总量控制、投资强度等要求	总量控制、投资强度等要求	
基本条件	·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和清洁生产标准要求,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必须满足国内先进水平要求 ·工艺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最小经济规模要求 ·环保搬迁入驻的企业应进行产品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 ·符合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定位和产业布局	1、本次工程清洁生产能够满足国内先进水平; 2、工艺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3、建设规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4、项目与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定位和产业布局不冲突	相符
总量控制	·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在提高区域内现有工业污染负荷削减量或城市污染负荷削减量中调剂 ·属于环保搬迁的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不能超过现状污染物排放量(以达标排放计)	本次工程污染物总量指标从西平县削减量中调剂	相符
投资强度及容积率	·满足国土资发(2008)24号文《关于发布和实施〈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通知》的要求	项目投资强度满足要求	相符

可知项目符合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

### 3、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主要从规划选址、主导产业定位、规划布局 and 区域环境资源承载力等方面分析了规划实施的环境制约因素。具体见下表。

**表 1-3 与原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项目	要求	本项目情况
合理用地布局	进一步加强与西平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一致;优化用地布局,在开发过程中不应随意改变各用地功能区的使用功能,并注重节约集约用地。在机械制造产业区禁止建设食品、饮料等相关产业,同时工业区、生活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减少工业区对生活居住区的影响;区内建设项目的大气环境保护范围内,不得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占地为工业用地
优化产业布局	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禁止建设不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的	项目符合清洁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要求,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政

		<p>化工、皮毛鞣制、造纸、印染等污染重的项目；禁止入驻涉及铅酸蓄电池、水泥、平板玻璃等环境污染严重项目</p>	<p>策限制类与禁止类项目</p>
	<p>污染物排放相关</p>	<p>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中水回用”的要求，加快建设中水深度处理回用工程，完善配套污水管网，逐步提高中水回用率，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减少对地表水的影响，逐步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集聚区应实施集中供热、供气，新建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认真落实区内燃煤锅炉淘汰改造计划，尽快淘汰燃煤小锅炉。按照循环经济的要求，提高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一般工业固废回收或综合利用；外排固废应统一运至专用处置场安全处置，严禁企业随意弃置；危险废物要做到安全处置，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并送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p>	<p>项目生产过程中烘干炉使用天然气；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浸泡沉淀、边角料统一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暂存固废见后统一外售，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p>
<p>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b>一、产业政策相符性</b></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及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均不在限制类、淘汰类及鼓励类之列，属于允许类，已取得西平县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项目代码：2407-411721-04-01-161697（备案见附件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p> <p><b>二、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b></p> <p>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2024年2号），本次在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a href="http://222.143.64.178:5001/publicService">http://222.143.64.178:5001/publicService</a>）对本项目进行了分析研判，研判截图见附图七，研判分析报告见附件5。</p> <p><b>1、生态保护红线</b></p> <p>本项目位于西平县新晋制造业开发区内，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重要湿地、饮用水源</p>		

保护区等，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 2、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本次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引用2023年西平县环境空气监测站点的监测数据，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为不达标区，通过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持续加强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强化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建设八项主要任务的有序推进，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采取以上措施，可有效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引用驻马店市环保局网站公示的2023年1~12月份《全市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及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公示表》，2023年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的COD、NH<sub>3</sub>-N、总磷现状监测值均不同程度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限值要求，通过持续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巩固提升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高质量推进流域水生态保护治理、推动河湖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加快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统筹做好其他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等主要任务的有序推进，可有效改善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根据对西侧田庄声环境现状监测，田庄声环境现状能够满足2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营运后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以降至最低，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当地环境质量底线。

## 3、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将消耗一定量的水、电等资源，但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利用总量来说较少，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能够实现了废水的减量化和固体废物的资源化，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研判，本项目位于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所属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为重点管控单元，单元编码：ZH41172120001。本项目与相关准入要求对照分析见下表。

表 1-4 与西平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相符性对比
ZH41172120001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p>1、禁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的电镀等项目入驻。</p> <p>2、鼓励发展智能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纺织服装等主导产业项目，鼓励能够延长集聚区产业链条的项目入驻。</p> <p>3、入驻项目应符合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并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p> <p>4、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相关规划环评和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审批原则要求。</p>	<p>1、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淘汰类行业；</p> <p>2、本项目与开发区产业不冲突；</p> <p>3、根据与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规划的相符性分析及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入驻证明，项目符合规划；</p> <p>4、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新改扩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p>	<p>本项目总量按要求进行替代，满足总量减排要求</p>	符合

			<p>环境1、企业事业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 2、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活动，对排查问题建立台账并指导企业进行全面整改。</p>	<p>企业将按照规定制定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p>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p>1、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水耗等清洁生产水平和污染物排放强度应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2、企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3、鼓励发展节水型低排放企业，限制发展高耗水高排放企业；开发区内现有企业地下水取水井逐步进行关停，禁止企业或个人私自建设新的取水井。 4、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煤等规定的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不符合禁燃区规定的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规定予以停止使用、拆除，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p>	<p>1、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2、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废水经园区化粪池后进入市政管网； 3、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 4、项目烘干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p>	

因此，本项目符合所在地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管控要求。

### 三、项目与《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驻马店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的通知》（驻政〔2024〕8号）要求符合性分析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的决策部署，推动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2024年4月18日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制定并发布了《驻马店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本项目与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与行动计划的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

方案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	-------	-----

	二、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p>(三)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持续开展落后产能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对列入淘汰类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实施“动态清零”。加快推进全市6000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瓦生产线有序退出,推进泌阳县、正阳县、上蔡县、汝南县、遂平县、新蔡县等15家烧结砖瓦企业产能退出。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绩效分级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绩效A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建设能够达到耐火材料行业环境绩效A级水平</p>	相符
		<p>(四)开展传统产业集群升级改造。针对全市食品加工、生物医药、装备制造、现代化工、绿色建材、节能环保、服装制鞋、户外休闲、新能源电动车等产业集群,从项目建设、污染治理等方面开展摸底排查。各县区结合辖区内产业集群特点,对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通过淘汰关停、搬迁入园、就地改造、做优做强等方式,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持续推进“散乱污”整治,对排查发现的“散乱污”企业依法实施分类处置</p>	<p>项目位于西平县先进制造产业开发区,符合当地规划要求,同时在建成运营阶段,也会根据区域规划同步要求提升改造</p>	相符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p>(七)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对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方案不完善的新、改、扩建用煤项目不予审批,高污染燃料不得用于煤炭减量替代燃料。压减非电行业煤炭消费,煤矸石、原料用煤不纳入煤炭消费总量考核。持续推进集中供暖建设,加快热力管网建设和更新改造,到2025年,中心城区每年新增集中供热面积60万平方米。</p>	<p>项目烘干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煅烧炉采用电能</p>	相符
		<p>(九)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推进驻马店市鑫金鑫节能保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确山县中天厚德新材料有限公司等4家岩矿棉企业冲天炉清洁能源替代,力争2024年年底前完成。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到2025年,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全部改用工业余热、电能、天然气等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p>		相符



	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		
五、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十五）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差异化评价标准》和《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加强各类施工项目扬尘综合治理。持续落实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每月对中心城区道路及城区周边 20 公里范围内的国省干线开展 2 次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逐步扩大道路积尘负荷走航范围，加强监测结果应用，强化奖惩。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建档并采取防尘措施。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0%以上，城市大型干散货物料堆场完成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配备抑尘设施。	本项目利用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厂房建设，不新增用地以及大型土建，仅涉及设备的安装调试	相符
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降低 VOCs 和氮氧化物排放强度	（二十一）加快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高标准完成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工业炉窑、锅炉升级改造工作，全市新、改、扩建火电、水泥项目应达到超低排放水平。2024 年年底前，水泥企业巩固超低排放改造成效，确保满足有组织 and 无组织超低排放标准要求。2025 年 9 月底前，水泥企业力争完成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推进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和陶瓷、化肥、生活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等行业提标改造，2025 年年底前，基本完成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生物质锅炉全部采用专用炉具，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生活垃圾等其他物料，推进整合小型生物质锅炉	项目烘干炉配备“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天然气燃烧废气能够达标排放	相符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行动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p> <p><b>四、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要求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中的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符合性分析见下表。</p>			

表 1-6 与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的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	本项目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使用全电、天然气、煤层气、脱硫后焦炉煤气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使用电和天然气，均为清洁能源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p>1、除尘采用覆膜等袋式除尘、湿式电除尘或电袋除尘等高效除尘工艺（设计效率不低于 99.9%）；</p> <p>2、脱硫采用（用于含硫粘结剂制品）石灰/石-石膏法、半干法/干法等脱硫工艺；脱硝采用 SCR/SNCR 等工艺（干燥窑、热处理窑除外）；</p> <p>3、以树脂类为粘结剂耐火制品热处理烟气 VOCs 采用燃烧工艺（催化燃烧、蓄热燃烧），或引至锅炉、窑炉燃烧处理</p>	<p>1、本项目除尘使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设计处理效率为 99.9%。</p> <p>2、本项目窑炉为干燥炉，使用天然气为燃料，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技术</p> <p>3、项目使用硅溶胶不含 VOCs</p>	符合
排放限值	<p>窑炉：PM、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50mg/m<sup>3</sup>（高温镁砖：NO<sub>x</sub> 不高于 100mg/m<sup>3</sup>；高温镁砂、高温刚玉窑 NO<sub>x</sub> 排放浓度不高于 200mg/m<sup>3</sup>；高温电弧炉以实测数据计）；破碎、筛分等其他产尘点：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sup>3</sup></p>	<p>本项目烘干炉 PM、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50mg/m<sup>3</sup>，高温炉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sup>3</sup></p>	符合
无组织排放	<p>1、物料采取封闭等有效措施，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p> <p>2、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封闭或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措施；</p> <p>3、物料破碎及制备成型过程应在封闭厂房中进行，并配备除尘措施。粒状、块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等方式进行储存，采用封闭等方式输送；</p> <p>4、物料输送过程中产尘点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p>	<p>1、本项目物料均在密闭厂房内存放；</p> <p>2、生产工艺产尘点均采用二次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措施，成型过程在密闭生产车间生产，粉尘经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p> <p>3、车间三层作为原料区存放物料，出入口配备自动卷帘门，物料全部封闭储存；</p> <p>4、粉料采用封闭运输方式，搅拌机设置集尘罩</p>	符合
	料棚配备抑尘设施，料棚出入口配备自动门，其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粉状物料采用封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等方式输送	本项目物料均在密闭厂房内存放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含氨逃逸在线监测），并接入 DCS，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本项目按照要求在原料库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符合
	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数据保存三个月以		符合

	上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 <u>1、环评批复文件；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3、竣工验收文件；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第三方废气监测报告</u>	按要求做好台账记录并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符合
	台账记录： <u>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更换量和时间、脱硫及脱硝剂添加量和时间、过滤材料更换频次、吸附剂更换频次、催化剂更换频次、含烟气和污染物出口浓度的月度DCS曲线图等）；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天然气）消耗记录</u>		符合
	人员配置： <u>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u>		符合
运输方式	<u>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u>	按要求使用车辆运输	符合
运输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 <u>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u>	按要求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中的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A级绩效分级指标。

五、《驻马店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驻马店市2024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驻马店市2024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驻马店市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驻马店市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驻环委办〔2024〕14号)相符性分析

1、《驻马店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

本项目与《驻马店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7 与《驻马店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类别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	加快推进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燃煤热风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2024 年年底前，完成确山县中天厚德新材料有限公司、驻马店恒科建材有限公司、驻马店市鑫金鑫节能保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等 3 家岩棉企业冲天炉清洁能源替代	本项目烘干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热源，废气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可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以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企业绩效 A 级要求	相符
加快工业炉窑和锅炉深度治理	加强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推进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强化全过程排放控制和监管力度，对于污染物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依法依规实施整治。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确山县隆基新型墙材有限公司、驻马店恒科建材有限公司、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完成河南恒都食品有限公司等 14 座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取消烟气再循环系统开关阀，确有必要保留的，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电动阀设置、气动阀或铅封等监管设施改造；推进国能上蔡生物发电有限公司、国能正阳生物发电有限公司、汝南和茂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生物质锅炉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保留及现有生物质锅炉采用专用炉具，严禁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完成上蔡县康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等 5 家垃圾焚烧发电企业提标改造，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相符
开	落实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有进有出”		相

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	动态调整机制。分行业分类别建立绩效提升企业名单，全力帮扶重点行业企业对照行业先进水平实施生产和治理工艺装备提升改造，不断提升环境绩效等级，推动有条件的重点行业企业环保绩效创A。2024年5月底前，建立绩效提升培育企业清单，力争全市年度新增A级、B级企业及绩效引领性企业15家以上，持续推进D级企业消除行动，推动全市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		符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的要求。

### 2、《驻马店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本项目与《驻马店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 与《驻马店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类别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深化工园区水污染治理	开展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水资源化利用能力、监测监管能力提升行动和化工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补齐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到2024年底，化工园区基本建成独立专业化工生产废水集中处理设施（或依托骨干企业）；国家级工业园区配套的污水管网质量和污水收集效能明显提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达标运行。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单位产品耗水量和单位产品排污量较小，本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先进生产水平	相符
持续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	推动工业企业、园区废水循环利用，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推动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园区进一步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程，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重点围绕火电、石化、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组织开展企业内部废水利用，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企业、园区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的要求。

### 3、《驻马店市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本项目与《驻马店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9 与《驻马店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类别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	以“十四五”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为重点，落实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水质达标或改善措施，针对水质变差或不稳定的点位，及时分析研判超标原因，因地制宜采取措施改善水质状况。根据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成果有序建立并动态更新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生产，车间地面硬化防渗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的要求。

4、《驻马店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本项目与《驻马店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0 与《驻马店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类别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提升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例	推动重点行业企业使用铁路、水路、管道或新能源汽车等方式运输，加快提升火电、煤炭、化工等行业清洁运输比例。2024 年底，力争火电、煤炭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 80%。加快推进建材（含砂石骨料）行业使用清洁方式运输。鼓励工矿企业等单位采取与运输企业（个人）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推进内部转运车辆和外部短距离运输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货车。	按要求采用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相符
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	制定落实新能源汽车替代激励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除特殊需求的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新增或更新的公交车、巡游出租车和城市建成区的载货汽车（含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市政环卫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车在火电、煤炭、水泥等行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等零排放货运车队。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实施方案》相关内容的要求。

## 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 1、西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西平县县城现有一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自来水厂周范饮用水源地，位于西平县西郊周范一带，水源均为地下水，现有供水水井13个，13眼均在正常使用。

一级保护区为：以水源井为中心，以55m为半径的圆形组成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分为两个区域：（1）引洪道以西区域：北以邢店水井、刘庄水井和潘庄水井一级保护区边界550m外切线包含区域，东以引洪道为界，西以外围井邢店水井、蔡庄水井一级保护区边界550m外切线包含区域，南以小洪河为界；（2）引洪道以东区域：南以小洪河为边界，其余部分以小田庄水井、大田庄水井和桂李庄水一级保护区边界550m外切线包含区域。

本项目距离周范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7188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 2、驻马店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本项目拟建厂址所在的驻马店市西平县涉及的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主要有：

（1）西平县蔡寨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2）西平县出山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3）西平县二郎乡地下水井群（共4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号取水井外围45米、西至107国道的区域，2~4号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4) 西平县权寨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5) 西平县焦庄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45米的区域。

(6) 西平县老王坡管委会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东至东环路的区域。

(7) 西平县芦庙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8) 西平县吕店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9) 西平县盆尧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0) 西平县人和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1) 西平县师灵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2) 西平县宋集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3) 西平县谭店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4) 西平县五沟营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5) 西平县杨庄乡地下水井 (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 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

(16) 西平县重渠乡地下水井 (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 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

(17) 西平县专探乡地下水井 (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 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 不在上述地下水井保护区范围内, 本项目废水仅涉及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过智尚工业园区化粪池进入市政管网, 故项目实施将不会对饮用水源地产生不利影响。

### 七、与备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已在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进行了备案, 项目代码: 2407-41

1721-04-01-161697, 项目建设与备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1 本次工程拟建情况与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备案内容	拟建情况	相符性
建设地点	驻马店市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	驻马店市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	相符
建设规模	利用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现有车间建设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 6666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20000 平方米, 建设自动化生产线 5 条。	利用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现有车间建设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 6666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20000 平方米, 建设自动化生产线 5 条。	相符
工艺	生产工艺: 原料制备—均化成型—真空脱水—烘干—抛光—裁切雕刻—固化—烧制(电)—检验—包装。	生产工艺: 原料制备—均化成型—真空脱水—烘干—抛光—裁切雕刻—固化—烧制(电)—检验—包装。	相符
设备	主要设备: 碎棉机, 搅拌机, 真空成型机, 真空泵, 螺杆式空压机、切割机, 转运机, 烘干房, 磨光机, 锯床, 高温炉, 高精度雕刻机, 台式液压机, 打卷机, 烘干房, 集棉箱, 抽风机, 除渣回收机, 全自动打包机等。	主要设备: 碎棉机, 搅拌机, 真空成型机, 真空泵, 螺杆式空压机、切割机, 转运机, 烘干房, 磨光机, 锯床, 高温炉, 高精度雕刻机, 台式液压机, 打卷机, 烘干房, 集棉箱, 抽风机, 除渣回收机, 全自动打包机等。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主要设备等均与发改委备案一致。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b>一、项目概况</b>							
	<p>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主要从事耐火材料的生产销售，2023 年公司拟投资 25000 万元租赁驻马店恒瑞高温节能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浙商工业园院内的 06 号空闲厂房建设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生产建设项目，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取得该项目备案，备案号：2305-411721-04-01-762834。2023 年 8 月公司委托河南绿立方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8 月 29 日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以西环评表[2023]9 号文对该项目报告表予以批复（附件 3）。</p> <p>该项目在设备安装建设过程中发现，所租赁空闲厂房无法满足生产线的布置需求，因此考虑将该项目更换至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现有厂房进行建设，该厂房共 3 层（因厂房可免费入驻因此无租赁合同），能够满足生产建设布置。原在浙商工业园院内的 06 号空闲厂房的工程未建设完成，现已停止建设。</p> <p>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选址变动，平面布局与周边敏感点发生变动，因此本项目变动后较环评阶段发生了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b>二、本项目建设与原环评及批复内容对比</b>							
	<p>《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生产建设项目》批复后，建设过程中拟对项目选址进行调整，拟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及批复的建设内容具体变化内容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1 本项目与原环评及批复内容对比分析表</b></p> <table border="1"><thead><tr><th>类别</th><th>原环评批复内容</th><th>实际建设</th><th>变更情况</th></tr></thead><tbody><tr><td>建设单位</td><td>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td><td>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td><td>未变更</td></tr></tbody></table>	类别	原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	变更情况	建设单位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别	原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	变更情况					
建设单位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未变更					

行业类别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未变更
投资	25000	10000	变更, 利用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现有厂房建设, 其基础设施完善, 且厂房可免费入驻无租金, 因此投资减小
产品及规模	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	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	未变更
主要工艺	混合、均化、成型、烘干、抛光、裁切、雕刻、高温烧制、检验、包装、入库	原料制备(混合)、均化成型、真空脱水、烘干、抛光、裁切雕刻、固化、烧制(电)、检验、包装	整体工艺流程基本一致, 本次备案将工艺流程进行细化, 新增的固化工序主要是对对裁切雕刻后的半成品涂刷硅溶胶风干固化的过程, 硅溶胶主要含二氧化硅(30%)、氧化钠(0.2%)、水(余量), 此过程无挥发性有机物产生
劳动定员	30 人	30 人	未变更
地点	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浙商工业园院内 06 号	驻马店市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	变更, 选址与用地变更
环境保护目标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 西南侧 220m 的大庄王村, 西侧 405m 的耿王村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 西侧 28m 的田庄, 西南侧 376m 的耿王村, 东北侧 352m 的邢庄	变更, 选址变更, 周边敏感点变更
主体工程	租赁驻马店恒瑞 高温节能材料有限公司空闲厂房, 占地面积 6000m <sup>2</sup> , 建筑面积 6000m <sup>2</sup> , 1 层, 布设 5 条生产线, 车间内设置成型机、磨光机、切割机、高温炉、烘干炉、雕刻机、打包机等	利用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三层厂房进行建设, 所占用厂房呈 U 型建筑, 占地面积为 6666 平方米, 厂房高度约 15m, 其中 1 层、2 层作为生产区与成品区: 1 层布设原料加工区、煅烧区、烘干区、混合均化区、成型区、固化区、包装区、成品区、展台与办公区; 二层布置雕刻区、车锯铣区, 共形成 5 条自动化生产线。三层作为原料区	变更, 选址变更, 平面布局变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未变更
	排水: 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经过车间管网进入园区化粪池中, 进入市政官网后有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	排水: 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经过车间管网进入园区化粪池中, 进入市政官网后有西平县第三污	未变更

	厂处理后排放	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供电: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电	供电: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电	未变更
	供气: 由市政天然气管道提供	供气: 由市政天然气管道提供	未变更
环保工程	废气: 生产车间密闭, 将成型机、磨光机、切割机、锯机、雕刻机、打卷机、打包机进行二次密闭, 经集气罩收集后与高温炉处理粉尘一起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烘干工段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技术, 采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烘干废气再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废气: 生产车间密闭, 将成型机、磨光机、切割机、锯机、雕刻机、打卷机、打包机进行二次密闭, 设备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与高温炉处理粉尘一起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烘干工段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技术, 采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烘干废气再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未变更
	废水: 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 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未变更
	噪声: 高噪设备: 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车辆限速禁鸣	噪声: 高噪设备: 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车辆限速禁鸣	未变更
	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10m <sup>2</sup>	未变更
总量控制	废气: 颗粒物排放量为 0.143t/a, 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1t/a, 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002t/a	废气: 颗粒物排放量为 0.143t/a, 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3656t/a, 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0486t/a	变更, 本次烘干炉天然气废气源强选取适配的《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中相应系数进行核算, 计算后污染物排放量较原环评有所增加
	废水: 核定总量分别为 COD0.03t/a、氨氮 0.003t/a (原环评未分纳管总量与综排总量)	废水污染物出厂排放量为: COD: 0.14t/a, 氨氮: 0.014t/a; 排入外环境量为: COD0.03t/a, 氨氮 0.003t/a	劳动定员不变, 生活污水量不变
三、工程内容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驻马店市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

建设性质：新建（重新报批）

总投资：10000 万元。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本次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利用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三层厂房进行建设,所占用厂房呈 U 型建筑,占地面积为 6666 平方米,厂房高度约 15m,一层布设原料加工区、煅烧区、烘干区、混合均化区、成型区、固化区、包装区、成品区、展台与办公区;二层布置雕刻区、车锯铣区,共形成 5 条自动化生产线。三层作为原料区	利用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现有厂房建设生产	
	公用工程	供气	由市政天然气管道提供	/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
		供电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电	/
环保工程	废气	生产车间密闭,将搅拌机、成型机、磨光机、切割机、锯机、雕刻机、打卷机、打包机进行二次密闭,设备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与高温炉处理粉尘一起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建	
		烘干工段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技术,采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TA002)对粉尘进行处理,处理后的烘干废气再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新增	
	废水	项目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过车间管网进入园区化粪池中,进入市政官网后有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依托园区化粪池	
	噪声	高噪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车辆限速禁鸣	新建	
	固废	原料包装集中收集存放在固废间后定期外售,浸泡沉淀、除尘器收集粉尘以及裁切边角料能够直接回用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新建	

### 三、产品产能

项目产品主要为以陶瓷纤维棉为原料生产的高温耐火纤维制品。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

名称	类型	规模	规格	用途
高温耐火纤维制品	纤维固体	3000 吨/年	耐高温 1500℃/1600℃/1700℃/1800℃	具有耐高温、耐腐蚀和抗氧化,有非常显著的节能效果,主要作为耐火隔热材料使用

### 四、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4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与设计参数	数量
1	成型机	1020mm*620mm, 单台小时产量 0.1t/h	20
2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KHE75-8, 60kw	10
3	磨光机	宽度 1200mm,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3t/h	5
4	锯机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2t/h	10
5	切割机	HY1660	10
6	高温炉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15t/h	10
7	烘干炉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1t/h	20
8	雕刻机	单头高机	30
9	台式锯机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05t/h	20
10	液压机	5kw	10
11	打卷机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4t/h	5
12	真空泵	2m <sup>3</sup> /min-1.5MPa	20
13	全自动打包机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25t/h	5
14	车床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2t/h	10
15	铣床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2t/h	10
16	碎棉机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5t/h	4
17	搅拌机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3t/h	40
18	转运机	5KW	4
19	集棉箱	4*1*3	10
20	抽风机	1800m <sup>3</sup> /h	6
21	除渣回收机	单台小时处理能力 0.06t/h	40

决定项目产能的主要环节为煅烧以及打包机，项目高温炉单台设计处理能力为 0.15t/h，共设置 10 台，年设计煅烧时间为 2400h，则煅烧能力为 3600t/a，能够满足生产需求；全自动打包机单台设计处理能力为 0.25t/h，共设置 5 台，设计成型工序年生产时间为 2400h，则生产能力为 3000t/h，满足生产需求。

### 五、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消耗见表 2-5。

表 2-5 本项目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项目	名称	年耗量	备注
原辅料	陶瓷纤维棉	800t/a	外购固态棉状，箱装，存放在三层原料区，最大储存量 200t
	硅溶胶	1800t/a	无色或乳白色透明胶体溶液，桶装，存放在三层原料区，厂区最大储存量为 50t
	工业淀粉	300t/a	粉末状，袋装，存放在三层原料区，厂区最大储存量为 10t
	钙粉	100t/a	粉末状，袋装，存放在三层原料区，厂区最大储存量为 5t
能源	新鲜水	1620m <sup>3</sup>	市政供水管网
	电	300 万 kW·h	市政电网
	天然气	30 万 m <sup>3</sup> /a	天然气管道，市政供气

项目所用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下。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	状态	成分及特性
陶瓷纤维棉	固态棉状	主要含二氧化硅，氧化铝纤维等，是一种高效绝热材料，具有重量轻、强度高、抗氧化、导热率低、柔软性好、耐腐蚀、热容小及隔音等特点
硅溶胶	液态胶装	属胶体溶液，无臭、无毒，分子式可表示为 $mSiO_2 \cdot nH_2O$ 。除强碱、氢氟酸外不与任何物质发生反应，不溶于水和任何溶剂，无毒无味，化学性质稳定。粘度较低，用作各种耐火材料粘结剂，具有粘结力强、耐高温(1500-1600°C)等特点，主要含二氧化硅(30%)、氧化钠(0.2%)、水(余量)，硅溶胶产品质量检验单见附件 7
工业淀粉	粉状	葡萄糖的高聚体，分子式 $(C_6H_{10}O_5)_n$ ，燃点约为 380°C。工业淀粉是纯度不高的淀粉，含有重金属、有毒物质等杂质，且没有卫生方面的要求
钙粉	粉状	俗称石灰石、石粉，主要成分是碳酸钙，呈弱碱性，难溶于水，溶于酸

## 六、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 七、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 6.1.供气

本项目烘干炉使用天然气接自市政燃气管道，气源来着西气东输，能够满足项目天然气需求。



## 6.2.给排水

### 6.2.1 用水

#### 1、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不在厂区食宿。根据河南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本项目职工办公生活用水量按 80L/人·天计，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2.4m<sup>3</sup>/d、720m<sup>3</sup>/a。

#### 2、配料用水

项目混合配料过程需加水搅拌，需水量为 3m<sup>3</sup>/d、900t/a。用水直接进入原料中，混合后的物料需经过真空泵脱水，脱去的水分与循环泵废水能欧一同回用于配料，生产过程中耗散，不产生废水，新鲜水补水量为 1m<sup>3</sup>/d、300t/a。

#### 3、浸泡用水

项目外购陶瓷纤维棉，生产过程中需要浸泡制浆，用水量为 10m<sup>3</sup>/d、3000t/a。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新鲜补水按用水量的 10%计，则补水量为 1m<sup>3</sup>/d、300t/a。

#### 4、真空泵用水

项目对均化后的物料进行真空泵脱水，使用水环式真空泵，真空泵循环水量为 1000m<sup>3</sup>/d，根据设备厂家提供数据，真空泵脱水环节产生的废水量约 2m<sup>3</sup>/d，该部分废水可直接用于配料工序，不外排，真空泵补水量为 1m<sup>3</sup>/d、300t/a。

### 6.2.2 排水

本项目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2.4m<sup>3</sup>/d、720m<sup>3</sup>/a，污水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2m<sup>3</sup>/d、576m<sup>3</sup>/a。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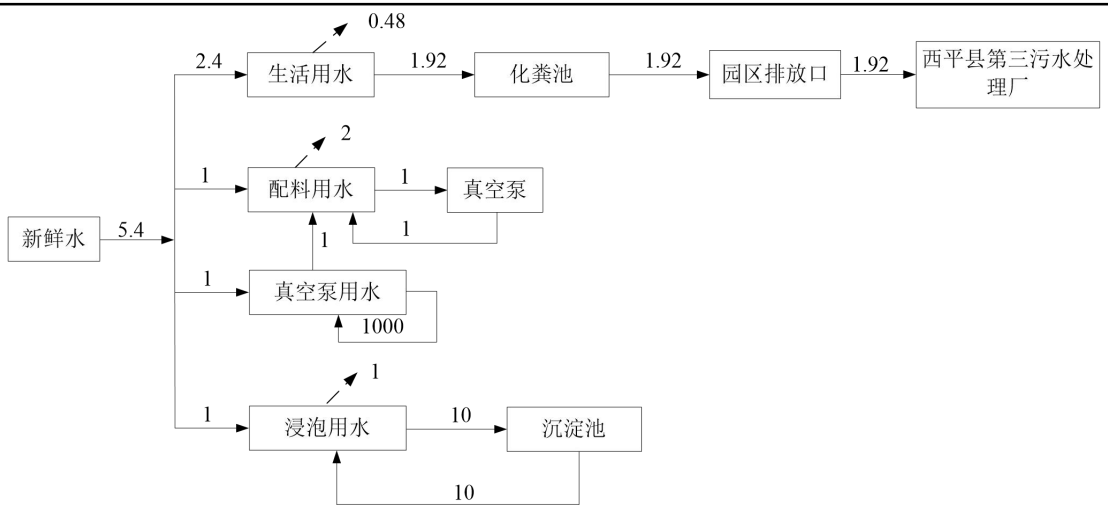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sup>3</sup>/d

### 6.3.供电

本项目用电主要为生产设备用电及生活用电，年耗电量 300 万 kW·h，由市政电网供电。

## 七、平面布置

利用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三层厂房进行建设，1 层布设原料加工区、煨烧区、烘干区、混合均化区、成型区、固化区、包装区、成品区、展台与办公区；二层布置雕刻区、车锯铣区，共形成 5 条自动化生产线。三层作为原料区。两台袋式除尘器分别设置在烘干炉与高温炉附近，生产车间内部分区，各工序基本按照集中布置原则、工艺流程要求布置，实现生产、办公分区，并且将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偏东侧，减少噪声对西侧田庄的影响，因此，评价认为厂区布置比较合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利用园区现有车间，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车间内密闭间建设以及装修等，基本均在车间内进行，施工期对项目周围生态环境有轻度和短暂的影响。项目施工期的主要污染环节为施工废气、机械噪声、废水和固体废物。

###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 2.1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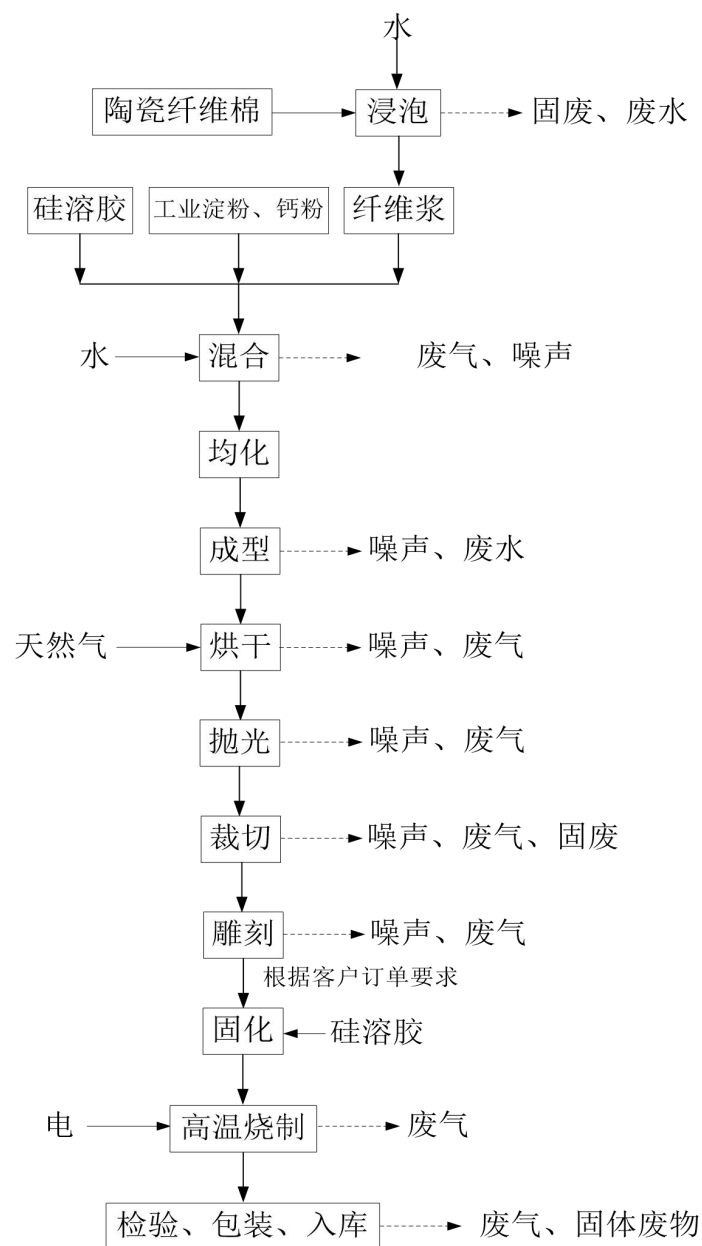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2.1.1 混合

将外购的陶瓷纤维棉先用水浸泡，制造纤维浆后与硅溶胶、工业淀粉、钙粉等物料与水一同由人工缓慢加入搅拌机，投加比例为 8:18:3:1:6，上料过程中纤维浆、硅溶胶均含有水分，且所有物料与水一同加入搅拌机，投料过程中会产生部分粉尘，搅拌混合过程粉料与水分逐渐成为粘稠状，为减少上料过程粉

尘产生的影响，搅拌机上料口处设集气罩，将上料混合过程中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

该工序浸泡用水经过沉淀池沉淀后能够回用不排放，沉淀池中的沉淀能够回用生产。混合过程中会产生上料混合废气，主要为淀粉、钙粉等收集后可回用。

#### 2.1.2 均化成型、脱水

混合搅拌后的浆料通过管道进入相邻的成型机内，放入产品成型模具，使用真空成型机，利用抽真空的原理，使纤维浆料吸附于不同规格的模具上，精确控制吸附时间，后对纤维湿料进行真空脱模，真空脱去的水分。

该工序使用水环式真空泵，脱水过程中会产生部分废水主要为物料脱去水分以及真空泵循环废水，水质简单，能够用于原料的配料，因此该部分废水不排放。

#### 2.1.3 烘干

成型后的湿坯采用烘干炉对粗坯进行干燥脱水。烘干温度为 100℃，采用天然气作为热源，燃烧装置产生热能，热能转化为热风与湿坯物料充分接触，利用对流传热原理将热量传递给物料，使其内部水分受热蒸发。

此工序废气主要为烘干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 2.1.4 抛光

烘干后的物料，由于其表面不太光滑，需要对表面进行抛光加工。

该工序会产生抛光粉尘，主要为细小原材料颗粒。

#### 2.1.5 裁切、雕刻

根据订单要求对成型干燥后的物料表面雕刻图案，并裁切成相应规模。

该工序会产生雕刻、裁切粉尘，主要为细小原材料颗粒，裁切过程中会产生部分边角料，边角料收集后能够回用生产。

#### 2.1.6 固化

根据客户要求，将部分产品表面涂抹硅溶胶，增强产品硬度，风干固化。

### 2.1.7 高温处理

将半成品进入高温炉内成型，温度约 900℃，采用电加热，后使用风冷对处理完成后的产品进行冷却降温。

该工序会产生高温处理粉尘，主要为细小原材料颗粒。

### 2.1.8 检验、包装、入库

成品检验是否合格，合格后的产品进行打包并存放于成品库，待售。

该工序会产生包装粉尘。

整个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收集存放在固废间内定期外售，混合、抛光、裁切、雕刻等环节的废气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收集的粉尘可以回用于生产。

## 2.2、主要污染工序

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见下表。

表 2-7 产污节点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产生工序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烘干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林格曼黑度	烘干炉配置低氮燃烧与烟气循环系统，废气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排放
	上料混合、抛光、裁切、雕刻、包装、高温处理	颗粒物	废气收集后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排放
废水	职工生活	COD、BOD <sub>5</sub> 、氨氮、悬浮物	进入园区化粪池由市政管网进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真空泵废水	COD、BOD <sub>5</sub> 、氨氮、悬浮物	水质简单，能够回用于配料
	浸泡废水	COD、BOD <sub>5</sub> 、氨氮、悬浮物	水质简单，能够回用于物料浸泡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	设备机械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固废	包装	废包装	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处置
	除尘器	收集粉尘	回用生产
	浸泡	原料沉淀	回用生产
	裁切、雕刻等	边角料	回用生产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环卫部门处理

与项

## 一、原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原项目位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浙商工业园院内 06 号，在设备安装建设过程中发现，所租赁空闲厂房无法满足生产线的布置需求，因此考虑将该项目更换至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现有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实际建设期间发生重大变动，因此需重新报批环评。

2023 年 8 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南绿立方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8 月 29 日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以西环评表[2023]9 号文对该项目报告表予以批复，原项目并未建设完成仅安装了部分设备，未达到验收条件，未申请排污许可证。

表 2-8 现有项目主要环保手续汇总

项目名称	环保手续情况	建设情况	验收情况	排污许可
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2023 年 8 月 29 日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以西环评表[2023]9 号文对该项目报告表予以批复	未建设完成，仅安装部分设备	未达到验收条件	未申请排污许可

## 二、原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与总量指标

由于原项目未建设完成，本次根据原项目环评内容说明其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指标情况。

### 2.1 废气

废气主要为混合、抛光、裁切、雕刻、包装工序以及高温炉处理粉尘，烘干废气。

混合、抛光、裁切、雕刻、包装工序以及高温炉处理粉尘经过各产尘设备集气罩收集后与高温炉处理粉尘一起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烘干炉配备“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技术，废气最终通过采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处理后的烘干废气再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原项目环评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9 原项目环评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有组织废气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核算排放速率(kg/h)	核算年排放量(t/a)		
1	DA001	颗粒物	0.2	0.005	0.012		
2	DA002	二氧化硫	0.62	0.0008	0.002		
		氮氧化物	28.12	0.042	0.1		
		颗粒物	7.42	0.01	0.001		
一般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13		
		二氧化硫			0.002		
		氮氧化物			0.1		
有组织排放合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13		
		二氧化硫			0.002		
		氮氧化物			0.1		
无组织废气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1	/	车间生产	颗粒物	1、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雾抑尘设施；2、车间、原料库四面密闭；3原料库、成品库进行封闭，成品库进行地面硬化，对整个厂区空地绿化硬化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表 3	1.0mg/m <sup>3</sup>	0.1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143			
2	二氧化硫			0.002			
3	氮氧化物			0.1			

备注：原环评烘干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源强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数据进行核算。

## 2.2 废水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2m<sup>3</sup>/d、576m<sup>3</sup>/a。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水污染物一级 A 标准执行，则废水排放量为：COD0.03t/a、氨氮 0.003t/a。

## 2.3 总量指标

原项目环评总量指标情况见下表。

表 2-10 原项目环评总量指标

污染因子		总量指标 t/a
废水（终排）	<u>COD</u>	<u>0.03</u>
	<u>氨氮</u>	<u>0.003</u>
废气	<u>颗粒物</u>	<u>0.143</u>
	<u>二氧化硫</u>	<u>0.1</u>
	<u>氮氧化物</u>	<u>0.002</u>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b>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b>					
	<p>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本次评价引用 2023 年西平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点的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城市环境空气达标情况分析见下表。</p>					
	<b>表 3-1 环境控制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ug/m<sup>3</sup></b>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3	70	105.7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35	122.9	超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4	60	15.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40	52.5	达标
	CO ( $\text{mg}/\text{m}^3$ )	第 95 百分位浓度	1.0	4	22.5	达标
	O <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浓度	169	160	83.1	超标
<p>由上表可知，2023 年西平县环境空气质量 6 项基本因子中，SO<sub>2</sub> 年平均值、NO<sub>2</sub> 年平均值、PM<sub>10</sub> 年平均值、CO<sub>24</sub>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PM<sub>2.5</sub> 年平均值、O<sub>3</sub> 日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为不达标区。PM<sub>2.5</sub>、O<sub>3</sub> 超标原因为工业、生活、交通废气排放造成。</p> <p>根据《驻马店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驻环委办〔2024〕14 号），通过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持续加强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强化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建设八项主要任务的有序推进，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有效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p>						
<b>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b>						

距厂址最近的下游断面为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评价引用驻马店市环保局网站公示的 2023 年 1~12 月份《全市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及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公示表》中的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监测数据对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进行分析评价，该断面位于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断面，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的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详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断面	类别	COD	NH <sub>3</sub> -N	总磷
红澍河- 上蔡陈 桥断面	1 月	16.2	0.83	0.104
	2 月	14.3	0.81	0.118
	3 月	37	2.55	0.24
	4 月	38.8	2.74	0.323
	5 月	285.8	1.5	0.258
	6 月	21.2	2.7	0.25
	7 月	31.3	1.6	0.263
	8 月	30	1.55	0.238
	9 月	26.8	1.42	0.27
	10 月	25.3	1.425	0.25
	11 月	19.2	0.98	0.184
	12 月	-	2.08	0.12
	标准限值	20	1.0	0.2
	超标率	75	75	66.7
最大超标倍数	1.94	2.74	1.615	

从表 3-2 监测统计结果可知,2023 年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的 COD、NH<sub>3</sub>-N、总磷现状监测值均不同程度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限值要求，可能是河流沿线部分生活污水汇入所致。

根据《驻马店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驻环委办〔2024〕14 号），通过持续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巩固提升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高质量推进流域水生态保护治理、推动河湖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加快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统筹做好其他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等主要任务的有序推进，可有效改善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

###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西侧 28m 的田庄，根

据《西平县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西政文【2022】49号）中“声环境功能区划结果”与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2022）（附图八），项目区域为3类区，根据区划图说明“3类声环境功能区中现状为学校、医院、住宅、机关、公园、宾馆、会所等噪声敏感区域，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因此田庄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本次委托河南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田庄进行了声环境现状监测，监测结果见下。

表 3-3 声环境现状监测

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值 dB (A)	标准	达标情况
田庄	2024.9.29	昼间: 50.0	60	达标
		夜间: 43.1	50	达标

可知项目西侧田庄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要求。

#### 四、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调查范围内原生植被较少，生态环境以人工绿化为主，生态功能相对较弱，调查范围内未涉及国家和省级保护的珍贵野生动、植物。

#### 五、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 六、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车间经过硬化、防渗处理，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环境保护目标，500m 范围内村庄主要为田庄、小王庄、邢庄，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和保护级别见下表 3-4。

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与本项目距离 (m)	功能区划
大气环境	田庄	西	2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小王庄	西南	276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邢庄	东北	352		
声环境	田庄	西	2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标准		
地下水	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14848-2017) III类标准		
生态环境	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类型	标准名称及级别	工序	本项目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气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166-2021)	原料破碎、磨粉、筛分、配料、成型等生产工序	产尘设备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排气筒浓度限制 10mg/m <sup>3</sup>
			隧道窑、梭式窑、竖窑、回转窑等	烘干炉(<300℃) 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排气筒排放浓度限值 1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排气筒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 (按照耐火材料行业绩效分级 A 及标准执行 50mg/m <sup>3</sup> )
		厂区无组织	厂房外(厂界)	颗粒物	在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他开口(孔)等排放口外1m设置监控点, 监控点1h平均浓度限值 1.0mg/m <sup>3</sup>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 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	pH	6~9 (无量纲)	
				COD	500mg/L	
				BOD <sub>5</sub>	300mg/L	
				SS	400mg/L	
				NH <sub>3</sub> -N	/	
		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站收水标准	pH	6~9 (无量纲)		
			COD	300mg/L		
			BOD <sub>5</sub>	150mg/L		
	SS		200mg/L			
		NH <sub>3</sub> -N	40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设备噪声	噪声	3类	昼间≤65dB (A) 夜间≤55dB (A)	
	备注: 项目西侧为创业路, 根据《西平县城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西政文【2022】49号), 创业路两侧红线范围执行4a类, 其红线范围为30m, 本项目西边界位于创业路红线范围内,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西侧创业路未修建完毕, 根据区划说明“6因部分道路未修建完毕, 4类区划分以实际道路和短期规划的道路为主, 长期规划中的道路区域暂为其所属的功能区中”, 待厂区西侧创业路建设完成后, 项目西侧					

	排放标准执行 4 类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1、原项目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原环评《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入环境）：**COD0.03t/a、NH<sub>3</sub>-N0.003t/a；**废气：**颗粒物 0.143t/a，二氧化硫：0.002t/a，氮氧化物 0.1t/a。**

**2、变更后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NO<sub>x</sub>，颗粒物排放量为**0.143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3656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0486t/a。**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氮氧化物：0.3656t/a。**

本项目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污水排放量**1.92m<sup>3</sup>/d、576m<sup>3</sup>/a，**废水污染物出厂排放量为：**COD：0.14t/a，氨氮：0.014t/a；**排入外环境量为：**COD0.03t/a，氨氮0.003t/a。**

表 3-5 本次环评总量控制指标与原环评总量控制指标相比变动情况表

类别	污染因子	原环评文件排放量	本次重新报批排放量	变化情况
废气	颗粒物 (t/a)	0.143	0.143	+0
	SO <sub>2</sub> (t/a)	0.002	0.0486	+0.0286
	NO <sub>x</sub> (t/a)	0.1	0.3656	+0.2656
废水	COD (t/a)	0.03	0.03	+0
	NH <sub>3</sub> -N (t/a)	0.003	0.003	+0

由上表可知，本次重新报批较原环评总量SO<sub>2</sub>与NO<sub>x</sub>有所增加。根据表2-1，本次项目建设规模产能较原环评未增加，且烘干炉天然气用量未增加，由于原环评中烘干炉废气中SO<sub>2</sub>与NO<sub>x</sub>源强采用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数据进行核算，其产物系数较小，本次评价烘干炉天然气废气源强

总量控制指标

	<p>选取适配的《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中相应系数进行核算，产物系数较大，计算后污染物排放量较原环评有所增加。</p>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现有车间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调试，不涉及土建，项目施工期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为施工废气、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固废以及安装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

### 一、施工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包括厂房装修废气和施工运输车辆尾气。

#### 1.1 厂房装修废气

厂房装修废气主要为装修用的人造板材、墙纸、涂料油漆等会在室内长期释放出大量的甲醛、挥发性有机物等有害污染。装修阶段的废气排放周期短，且作业点分散，评价要求建设单位施工过程优先使用环保材料进行装修，并勤开窗通风。建设单位在施工装修期间采取了上述措施后，其产生的废气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不会对周围的大气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 1.2 施工运输车辆尾气

本项目施工阶段生产设备、施工原材料等运输车辆运行将产生车辆尾气，考虑其排放量不大，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范围及程度较小，只要建设单位做好施工现场的交通组织，避免因施工造成的交通阻塞，也可减少运输车辆怠速产生的废气排放。

### 二、废水

施工期间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根据工程施工实际情况，项目施工期间无需设置施工营地，且施工范围较小，施工人员较少，因此产生的施工生活污水量较少，经园区化粪池进行处理后，通过区域污水管网排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三、噪声

工程在施工时拟采取以下措施：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施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避免夜间施工，对运输车辆加强管理，压缩施工期的汽车数量及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等方式。

项目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的，在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后可减至最低，并将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 四、固废

施工期间固废主要废包装材料、废装修材料和生活垃圾，其中废包装材料以塑料薄膜、纸板等为主，废装修材料以彩钢板、亚克力板为主，经收集后直接外售至废品回收站，实现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暂存于垃圾收集站，统一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各项固体废物可实现无害化处置或资源化利用，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混合、抛光、裁切、雕刻、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高温炉处理粉尘；烘干工段废气。

##### 1.1 污染源强核算

###### 1.1.1、粉尘

本项目属于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本次根据《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以及《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张良壁、刘敬严编译，潘南鹏校稿，中国环境出版社)中的相关系数进行粉尘核算。

项目投料混合与高温处理产尘系数按照行业系数手册进行核算，包装、抛光、裁切以及雕刻产生系数按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进行核算。各产尘工段粉尘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1 粉尘产生情况表

产物环节	污染物	处理量 (t)	产污系数 (kg/t)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上料混合	颗粒物	400 (粉料)	2.6	1.04	0.43
高温处理		3000	0.36	1.08	0.45
抛光裁切工序		3000	2.5	7.5	3.125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雕刻工序		3000	1	3	1.25
包装工序		3000	0.125	0.375	0.156
合计				12.995	5.411

### 1.1.2、烘干工段废气

本项目烘干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天然气燃烧废气主要为颗粒物、SO<sub>2</sub>和NO<sub>x</sub>，项目天然气用量 30 万 m<sup>3</sup>/a，烘干炉主要对去除均化成型后物料的水分，烘干温度不高，本次天然气燃烧废气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表 6”进行核算，另烘干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烘干粉尘，烘干粉尘源强参照《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原料烧制-耐火材料用炉产尘系数 0.36kg/t-产品进行核算，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

表 4-2 烘干工序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指标	原料	单位	产污系数	产生量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	30 万 m <sup>3</sup>	g/m <sup>3</sup> -燃料	0.162	0.0486t/a
	二氧化硫		g/m <sup>3</sup> -燃料	0.162	0.0486t/a
	氮氧化物（低氮燃烧）		g/m <sup>3</sup> -燃料	2.437	0.7311t/a
物料烘干	颗粒物	3000t	kg/t-原料	0.36	1.08t/a

## 1.2污染防治措施

### 1.2.1、粉尘

本环评要求生产车间密闭，搅拌过程在密闭搅拌机内进行，投料进行人工投料，投料时将搅拌机上料口打开进行投料，投料完成后将其关闭，上料过程中纤维浆、硅溶胶均含有水分，且所有物料与水一同加入搅拌机，搅拌混合过程粉料与水分逐渐成为粘稠状，搅拌机为密闭结构搅拌过程无粉尘产生，因此搅拌机产生粉尘主要为上料混合过程产生的粉尘，搅拌机上料口三面密闭，设置顶吸罩，搅拌机粉尘通过抽风管抽出；抛光裁切过程中的磨光机、锯机、切割机，雕刻过程的雕刻机、包装过程的包装机等做二次密闭，密闭作业，设置集气罩收集工作时产生的粉尘；高温炉配备一套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上述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过管道与高温处理粉尘一起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一根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收集效率以90%计，设计总风机风量为10000m<sup>3</sup>/h，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设计处理效率99.9%计），则粉尘排放量为0.012t/a，排放速率为0.005kg/h，排放浓度为0.5mg/m<sup>3</sup>。

粉尘排放能够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10mg/m<sup>3</sup>的限值要求。

### 1.2.2、烘干废气

**项目烘干炉配备“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技术，废气收集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除尘器处理效率以99.9%计，设备配备总风机风量为4000m<sup>3</sup>/h。**

**烘干工序颗粒物排放量为0.001t/a，排放速率为0.005kg/h，排放浓度为0.12mg/m<sup>3</sup>；**

**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486t/a，排放速率为0.02kg/h，排放浓度为5.06mg/m<sup>3</sup>；**

**根据《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天然气工业炉窑采用低氮燃烧的末端治理技术处理效率为50%，则氮氧化物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3656t/a，排放速率为0.154kg/h，排放浓度为38.08mg/m<sup>3</sup>。**

**烘干炉废气排放能够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排气筒颗粒物颗粒物排放浓度10mg/m<sup>3</sup>、二氧化硫50mg/m<sup>3</sup>，氮氧化物满足能够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A级指标要求中的窑炉NO<sub>x</sub>排放浓度不高于50mg/m<sup>3</sup>的要求。**

### 1.2.3、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生产粉尘主要产生点为各生产工序未被集气罩或集气管道收集而产生的逸散粉尘，集气罩收集效率按90%计，则车间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为1.2995t/a，排放速率0.5411kg/h，项目全厂无组织废气治理措施见表4-3。

表 4-3 无组织治理措施

治理环节	治理措施
原料库密闭	1、本项目物料进原料库存放，无露天堆放物料。 2、本项目原料库密闭，覆盖所有原料；

	3、本项目生产厂房四面密闭； 4、本项目所有地面完成硬化。
物料输送	1、项目粉状物料存放在三楼原料库，物料采用密闭运送至生产区； 2、运输车辆采用苫布覆盖，不在厂内露天转运散装物料。
生产环节	项目上料混合、成型、抛光、裁切、雕刻、包装均在密闭厂房内进行，且进行二次密闭，产尘点设置有集气设施及除尘设施

### 1.3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 1.3.1、低氮燃烧技术

低氮燃烧技术是利用在燃烧中已生成的NO遇到烃根和未完全燃烧产物CO、H<sub>2</sub>、C和C<sub>n</sub>H<sub>m</sub>时，会发生NO的还原反应的原理，将80%~85%的燃料送入第一级燃烧区，在 $\alpha > 1$ （燃尽区）条件下，燃烧并生成NO<sub>x</sub>。送入一级燃料区的燃料称为一次燃料，其余15%~20%的燃料则在主燃烧器的上部送入二级燃烧区，在 $\alpha < 1$ （再燃区）条件下形成很强的还原性气氛，使得在一级燃烧区中生成的NO<sub>x</sub>在二级燃烧区中被还原成N<sub>2</sub>，二级燃烧区又称再燃区，送入二级燃烧区中的燃料又称为二次燃料。在再燃区中不仅使得已生成的NO<sub>x</sub>得到还原，还抑制了新的NO<sub>x</sub>的生成，可使NO<sub>x</sub>的排放浓度进一步降低。

低氮燃烧器具有以下优点：

①低负荷燃烧平稳。因为减少了下部风量，使燃料在低浓度燃烧时，也非常平稳，甚至可以做到40%负荷稳定燃烧。

②低负荷时，炉膛火焰充满度较好。水冷壁吸热均匀。

③由于拉伸了燃烧区域，减弱了部分燃烧强度，在一定时间内，抑制了NO<sub>x</sub>的形成。

④低氮燃烧技术只发生初期投资而没有运行费用，是一种较经济的控制NO<sub>x</sub>的方法。通过采用炉内低NO<sub>x</sub>燃烧技术，能将NO<sub>x</sub>排放浓度降低30~50%。

处理措施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中“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工艺中关于脱硝设施（低氮燃烧、SCR、SNCR、其他）”的处理技术，经预测烘干炉排放氮氧化物能够满足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A级指标要求中的窑炉NO<sub>x</sub>排放浓度不高于50mg/m<sup>3</sup>的要求，属于可行技术。

### 1.3.2、袋式除尘

本项目颗粒物污染治理设施为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工艺中关于除尘设施(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的处理技术。经核算，本项目颗粒物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标准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所用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是可行的。

### 1.3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营运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4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形式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置			污染物排放			排放口				排放标准	更严格的标准	
			废气量 m <sup>3</sup> /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去除率%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编号	类型	坐标	高度 m	内径 m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有组织	上料混合	颗粒物	10000	38.7	0.94	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TA001)	99.9	是	0.5	0.005	0.012	DA001	一般排放口	114°04'03.0634" 33°21'43.6724"	15	0.4	10	/
	抛光裁切	颗粒物		281.25	6.75													/
	雕刻	颗粒物		112.5	2.70													
	包装	颗粒物		14.04	0.34													
	高温处理	颗粒物		40.5	0.97													

	烘干工序	颗粒物	4000	117.56	1.13	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TA002)	99.9	是	0.12	0.0005	0.001	DA002	一般排放口	114°04'01.9614" 33°21'43.6545"	15	0.3	10	/
		SO <sub>2</sub>		5.06	0.0486	/	/	/	5.06	00.02	0.0486						50	/
		NO <sub>x</sub>		76.15	0.7311	低氮燃烧	50%	是	38.08	0.154	0.3656						-	50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	/	1.2995	车间密闭、物料密闭输送等	90	/	/	0.0539	0.13	/	/	/	/	1.0	/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核算见下表。

表 4-5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核算表

有组织废气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t/a)		
1	DA001	颗粒物	0.5	0.005	0.012		
2	DA002	二氧化硫	5.06	0.02	0.0486		
		氮氧化物	38.08	0.154	0.3656		
		颗粒物	0.12	0.0005	0.001		
一般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13		
		二氧化硫			0.0486		
		氮氧化物			0.3656		
有组织排放合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13		
		二氧化硫			0.0486		
		氮氧化物			0.3656		
无组织废气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1	L	车间生产	颗粒物	车间密闭、物料密闭输送、产生设施二米封闭设置集气罩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表3	1.0mg/m <sup>3</sup>	0.1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143			
2	二氧化硫			0.0486			
3	氮氧化物			0.3656			

#### 1.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制定废气监测计划如下。

表 4-6 大气污染物监测计划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类型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DA001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每年1次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166-2021)排放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sup>3</sup> )

	DA002	一般排放口	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	每年1次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排放标准(颗粒物1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50mg/m <sup>3</sup> )，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A级指标要求中的窑炉NO <sub>x</sub> 排放浓度不高于50mg/m <sup>3</sup> 的要求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下风向	/	颗粒物	每年1次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要求(颗粒物浓度<1.0mg/m <sup>3</sup> )。

### 1.5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在开、停机时排出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理，排出的污染物和正常生产时的情况基本一致。因此，非正常工况考虑废气环保设施运行不正常的情况，本报告按最不利的情况考虑，即废气处理装置完全失效，处理效率下降。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下源强情况见下。

表 4-7 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

排放源	环保设施	原因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措施
DA001	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处理效率为0	颗粒物	162.33	4.8699	1	1	立即停止生产，关闭排放阀
DA002	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		颗粒物	341.5	0.46	1	1	

为防止生产过程中出现废气非正常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



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④待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后生产线再进行启动；生产线关停一段时间后再关闭废气治理设施，可有效的防治废气非正常排放的发生。

## 1.6 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 2023 年西平县环境空气监测站点的监测数据，PM<sub>2.5</sub> 年平均值、O<sub>3</sub> 日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为不达标区，粉尘排放能够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烘干炉废气排放能够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 1066—2020)排气筒颗粒物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sup>3</sup>、二氧化硫 50mg/m<sup>3</sup>、氮氧化物 100mg/m<sup>3</sup> 和《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中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可行，项目排气筒布设远离西侧田庄，随着《驻马店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暨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实施方案》（驻环委办〔2024〕14 号）的实施，区域大气环境质量会逐步改善。

## 二、废水

### 2.1 废水源强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2m<sup>3</sup>/d、576m<sup>3</sup>/a，生活污水中COD浓度为280mg/L、BOD<sub>5</sub>浓度为150mg/L、氨氮浓度为25mg/L、SS浓度为180mg/L，生活污水经过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生活污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8 生活污水水质及处理措施去除效率一览表

项目	COD	SS	NH <sub>3</sub> -N	BOD <sub>5</sub>
污水排放量	576m <sup>3</sup> /a			
水质 (mg/L)	280	180	25	150

污染物产生量 (t/a)	0.16	0.10	0.014	0.086
措施	化粪池			
效率%	15	30	5	5
排放水质 (mg/L)	238	126	25	143
排放量 (t/a)	0.14	0.073	0.014	0.08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 三级	500	400	/	500
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300	200	40	150

可知项目生活污水排放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以及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 2.2 废水总排放基本情况

项目废水排放信息情况见下列表格

表 4-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1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SS、氨氮等	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性排放	TW001	化粪池	化粪池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表 4-10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	排放标准 (mg/L)
DW001	东经 114°03'59.7183"	北纬 114°03'59.7183"	576	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	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pH	6-9
								COD	50
								BOD <sub>5</sub>	10
								氨氮	5

### 2.3 废水依托治理设施以及可行性分析

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在县城东南郊，在红澍河北岸，西平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北侧，设计总处理模为 5 万 m<sup>3</sup>/d，近期已建成处理模为 3 万 m<sup>3</sup>/d，和第一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一致。收集处理洪河以东的东城区全部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收水范围为：东至东环路、南到红澍河以南延伸 500m、西到 107 国道、北面以洪河为界。目前废水处理量为 1.2 万 m<sup>3</sup>/d。

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工艺为：预处理+生化+深度处理工艺。其中生化分别采用多模式 A/A/O 工艺，深度处理工艺采用高效沉淀+转盘过滤工艺。设计进水标准为：COD300mg/L、BOD<sub>5</sub>150mg/L、氨氮 40mg/L、SS200mg/L、TN50mg/L、TP 3.0mg/L，出水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水污染物一级 A 标准执行，即 COD50mg/L、BOD<sub>5</sub>10mg/L、氨氮 5（8）mg/L、SS10mg/L、TN15mg/L、TP 0.5mg/L。尾水排入红澍河。

本项目位于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项目厂区废水排放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要求；项目废水排水总量为 1.92m<sup>3</sup>/d，约占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余量的 0.01%，占比较小。

因此，本项目废水经过园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由于项目依托园区现有车间进行建设，排水等工程全部依托园区，园区化粪池整个园区共用，整个园区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后进入周边市政管网排放，监测条件因此本次不设置日常监测方案。

### 2.4 废水回用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对外购的陶瓷纤维棉进行浸泡润湿，浸泡后的水进入沉淀池进行沉淀处理，陶瓷纤维棉主要含二氧化硅，氧化铝纤维等，浸泡后的废水中会含有少量二氧化硅，氧化铝纤维颗粒，两种物质性质稳定，不挥发无污染，

且不溶于水，经过沉淀后，二氧化硅，氧化铝纤维颗粒会沉淀下来形成污泥，沉淀后的废水仅有极微量的纤维颗粒，水质简单，二氧化硅，氧化铝纤维颗粒属于有效成分因此该部分废水可以继续用于浸泡。

对湿料进行均化真空脱水过程中采用水环式真空泵，其中脱去得水分与真空泵循环废水作为真空泵废水回用于物料混合配料，由于均化后的湿料脱去水分水质简单，其中主要含有少量淀粉、钙粉、纤维颗粒等能够继续利用，本项目不涉及有机物，真空泵循环废水水质简单，能够回用于物料混合配料。

### 三、噪声

#### 3.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空气压缩机、风机、真空泵、切割机、锯机、磨光机、搅拌机、铣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声源强度为 75~90dB(A)，各声源状况见下表。

表 4-1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车间	抽风机,6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92.8)	厂房隔声, 基础减震	8.2	30.5	0.5	25.8	44.0	12.7	8.8	71.7	71.7	71.9	72.2	昼间	31.0	31.0	31.0	31.0	40.7	40.7	40.9	41.2	1
2	车间	真空泵,2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65(等效后: 78.0)		1	7.9	0.5	3.2	21.4	33.0	24.9	59.9	57.0	56.9	56.9	昼间	31.0	31.0	31.0	31.0	28.9	26.0	25.9	25.9	1
3	车间	空压机,1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95.0)		12	21.1	0.5	16.4	34.5	21.9	18.2	74.0	73.9	74.0	74.0	昼间	31.0	31.0	31.0	31.0	43.0	42.9	43.0	43.0	1
4	车间	切割机,1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0(等效后: 90.0)		24.2	-18	5.2	22.7	4.7	56.2	42.7	68.9	70.5	68.9	68.9	昼间	31.0	31.0	31.0	31.0	37.9	39.5	37.9	37.9	1
5	车间	锯机,3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0(等效后: 94.8)		-4	-19.8	5.2	24.5	6.2	28.0	14.7	73.7	74.7	73.7	73.9	昼间	31.0	31.0	31.0	31.0	42.7	43.7	42.7	42.9	1
6	车间	磨光机,5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90(等效后: 97.0)		12.1	-18.1	5.2	22.8	4.7	44.1	30.9	75.9	77.5	75.9	75.9	昼间	31.0	31.0	31.0	31.0	44.9	46.5	44.9	44.9	1
7	车间	搅拌机,4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75(等效后: 91.0)		30.4	15.7	0.5	11.1	29.0	26.6	23.3	70.2	69.9	69.9	69.9	昼间	31.0	31.0	31.0	31.0	39.2	38.9	38.9	38.9	1
8	车间	铣床,1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95.0)		13.3	-29.7	5.2	34.4	16.1	45.3	29.8	73.9	74.0	73.9	73.9	昼间	31.0	31.0	31.0	31.0	42.9	43.0	42.9	42.9	1



### 3.2 预测及结果

项目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基础数据见下表。

表 4-12 项目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基础数据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据
1	年平均风速	m/s	2.3
2	主导风向	/	东北风
3	年平均气温	°C	20
4	年平均相对湿度	%	50
5	大气压强	atm	1
6	地形高差	m	0, 车间地面已平整
7	地面覆盖情况	/	四周多为厂房车间

噪声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点源衰减模式计算，公式计算如下：

$$LA(r)=LA(r_0)-20\times Lg(r/r_0)$$

式中：LA(r)—预测点声压级，dB(A)；

LA(r<sub>0</sub>)—噪声源声压级，dB(A)；

r—预测点离噪声源的距离，m；

r<sub>0</sub>—参照点离噪声源的距离，m。

在同一受声点接受来自多个点声源的声能，可通过叠加得出该受声点的声压级。噪声叠加公式如下：

$$L=10\lg\left(\sum^n 10^{0.1L_i}\right)$$

式中：L——总声压级，dB(A)；

L<sub>i</sub>——单个声压级，dB(A)；

n——噪声源数。

根据以上模式，具体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3。

表4-13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背景值 (dB(A))	贡献值 (dB(A))	叠加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51.9	12.4	1.2	昼间	/	58.9	/	65	达标
南侧	3.9	-48.4	1.2	昼	/	57.1	/	65	达
西侧	-51.9	-15.4	1.2	昼	/	52.2	/	65	达
北侧	-0.9	48.4	1.2	昼	/	60.4	/	65	达
田庄	-94.8	22.4	1.2	昼	50	42.0	50.6	60	达

由上表可知，项目边界噪声贡献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昼间 65dB(A)，夜间不生产），敏感点预测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本项目的各类噪声设备在正常运转情况下，经衰减后，对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产生影响较小。

为减少项目厂界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1、车间设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积极采取减振、隔音措施，风机安装隔声罩；

2、生产车间窗户采用密闭窗，生产时紧闭窗户，严禁开启；

3、项目运营后定期对各类设备进行日常检修，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异常噪声的产生。

4、总平面布置尽量将生产高噪声的设备集中布置，远离西侧田庄，生产区与办公区分开布置。

### 3.3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厂界噪声最低监测频次为季度。

表 4-14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四周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原料包装、浸泡沉淀、除尘器收集粉尘、裁切边角料、生活垃圾。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等文件要求对拟建项目的固体废物污染源强进行分析核算。

### 4.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 4.1.1、废原料包装

对原辅材料进行拆包会产生废包装，主要为废纸箱，编织袋等，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废包装量约 0.1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该类一般固体废物类别为 SW17 可再生类废物，废物代码为：900-003-S17、900-005-S17，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综合利用。

#### 4.1.2、浸泡沉淀

项目生产过程中陶瓷纤维棉先用水浸泡，浸泡用水经过沉淀池沉淀后能够回用不排放，池内剩余沉淀主要为纤维棉杂质，收集后能够继续回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产生量约 0.08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该类一般固体废物类别为 SW07 污泥，废物代码为：900-099-S07。

#### 4.1.3、除尘器收集粉尘

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12.82t/a，主要为淀粉、钙粉、原材料颗粒等，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该类一般固体废物类别为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废物代码为：900-099-S59。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每半月进行清理收集，收集后能够再回用于生产。

#### 4.1.4、裁切边角料

项目对物料进行裁切雕刻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产生量约 0.3t/a，边角料收集后能够回用于生产，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该类一般固体废物类别为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废物代码为：900-099-S59。

#### 4.1.5、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30 人，年工作 300d，生活垃圾产生量按人均 0.5kg/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表 4-15 一般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名称	产物环节	废物种类	代码	形态	产生量	产生周期	处置去向
废原料	生产原	SW17	0-003-S17、	固态	0.1t/a	1d	一般固废间暂

包装	料拆包	可再生 类废物	<u>900-005-S17</u>				存，定期外售
浸泡沉淀	浸泡	<u>SW07</u> 污泥	<u>900-099-S07</u>	固态	<u>0.08t/a</u>	<u>1d</u>	收集后能回继续回用
除尘器收集粉尘	袋式除尘器	<u>SW59</u>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u>900-099-S59</u>	固态	<u>12.82t/a</u>	<u>15d</u>	收集后能够再回用于生产
边角料	裁切、雕刻等	<u>SW59</u>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u>900-099-S59</u>	固态	<u>0.3t/a</u>	<u>1d</u>	收集后能回继续回用

#### 4.2 管理要求

现有厂区一般固废间总面积 10m<sup>2</sup>，布置在车间 1 层东南侧，为封闭房间且地面硬化，满足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要求，固废暂存间内悬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存放。现有固废间管理能够满足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 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运行后，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采取妥善措施进行处理，处置率 100%，不会产生二次污染，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

项目废气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项目营运期废气分别经相应措施处理后能够做到达标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所在厂区全部进行硬化，对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较小，根据现场调查，车间地面水泥硬化、防渗处理。正常情况下本项目运行无造成地下水、土壤污染的途径，因此对周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 六、生态

项目位于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且无新增用地，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 七、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分析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环境影响及其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降低至可接受水平。

### 7.1、风险调查

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所使用的天然气为管道输送。

### 7.2、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本次拟设计天然气管道长度为 100m，管径为 80mm，依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项目范围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表 4-16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储量 q (t)	临界量 Q (t)	q/Q
天然气管道在线量	0.0003	50*	0.000006

\*：天然气执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表 1 临界量。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 值为  $0.000006 < 1$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附录 C，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则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可开展简单分析。

### 7.3 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

表 4-17 项目涉及风险物质的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表

名称	理化性质	危害特性
----	------	------

天 然 气	以甲烷为主的碳氢化合物的混合物，气体，蒸汽压 53.32kPa/-168.8℃；闪点：-188℃；熔点：-182.5℃；沸点：-161.5℃；溶解性：微溶于水，溶于醇、乙醚	主要成分中含有 CO，在血中与血红蛋白结合造成组织缺氧，深度中毒可能致死，长期吸入一定量的 CO 可致神经和血管损害
-------------	--	--

根据上述分析，项目风险环境危害主要为天然气泄漏遇火源发生火灾污染大气环境等。厂区所使用的天然气为管道输送，要求厂区安装可燃气体泄漏报警器，若发生泄露可及时发现并处理，造成的风险较小。

#### 7.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本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本项目拟采取风险防范措施：

(1) 加强管道维护，定期清管，排出管内积水和污物，以减轻管道内腐蚀。定期邀请天然气公司对管道壁厚进行测量，对严重管壁减薄的管段，及时维修更换，避免爆管事故发生。

(2) 专人负责对燃气公司对接，定期邀请燃气公司技术人员巡线；密切关注管道安全问题，发生有对管道安全有影响的行为，应及时制止并采取相应措施并向上级报告。

(3) 天然气管道、金属设备设置防静电装置，静电接地装置符合现行标准，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监测，保证有效运行。

(4) 操作人员每周应进行安全活动，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识别事故发生前的异常状态，并采取相应的措施。

(5) 对厂区安装的可燃气体泄漏报警器进行定期排查。

通过上述预防措施，评价认为能够最大限度的减少营运期风险事故的发生。本项目建成后应持续实施风险防范措施，并保证各生产及风险防范设备、设施良好运行。

#### 八、环保投资及环保验收

**建设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环保投资 19.1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9%，具体环保投资内容详见表 4-18 所示。**

表 4-18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设施名称			投资估算 (万元)
废气	上料混合、高温处理、抛光、裁切、雕刻、包装	设备进行二次封闭，产尘点设置集气罩，粉尘有集气管道收集至除尘器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1)	15m 高排气筒 (DA001)	16
	烘干	烘干炉配备“低氮燃烧+烟气循环系统”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2)	15m 高排气筒 (DA002)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后经园区化粪池收集后排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外排			/
	浸泡废水	经过沉淀池 (7m <sup>3</sup> ) 沉淀处理后回用			0.1
	真空泵废水	直接用于物料混合环节			/
噪声	设备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2.0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定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1.0
	浸泡废水沉淀	收集后直接回用生产			
	废包装袋	10m <sup>2</sup> 一般固废间暂存，经收集后外售			
	废边角料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除尘器收集粉尘	收集后会用生产			
合计					19.1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 (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b>DA001</b>	颗粒物	产尘设备二次密闭，各设备产生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与高温炉处理粉尘一起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u>《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u>
	<b>DA002</b>	颗粒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烘干炉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技术，废气经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再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u>《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 A 级要求</u>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区总排口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b>真空泵废水</b>	<b>COD、 BOD<sub>5</sub>、氨氮、 悬浮物</b>	<b>水质简单直接回配料</b>	<b>不外排</b>
	<b>浸泡废水</b>	<b>COD、 BOD<sub>5</sub>、氨氮、 悬浮物</b>	<b>水质简单，能够回用于物料浸泡</b>	<b>不外排</b>
声环境	空气压缩机、风机、真空泵、切割机、锯机、磨光机、搅拌机、铣床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对风机加装消声器或隔音罩	<u>《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u> 3 类：昼间≤65dB (A)
电磁辐射	不涉及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集中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外售废品收购站综合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浸泡沉淀以及边角料统一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车间地面已进行防渗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加强燃气管道维护，定期清管，排出管内积水和污物，以减轻管道内腐蚀。定期邀请天然气公司对管道壁厚进行测量，对严重管壁减薄的管段，及时维修更换，避免爆管事故发生；</p> <p>②专人负责对燃气公司对接，定期邀请燃气公司技术人员巡线；密切关注管道安全问题，发生有对管道安全有影响的行为，应及时制止并采取相应措施并向上级报告；</p> <p>③天然气管道、金属设备设置防静电装置，静电接地装置符合现行标准，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监测，保证有效运行；</p> <p>④操作人员每周应进行安全活动，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识别事故发生前的异常状态，并采取相应的措施。</p> <p>⑤对厂区安装的可燃气体泄漏报警器进行定期排查。</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①根据环保管理要求，本次项目建成后，企业应申请办理排污许可手续；</p> <p>②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建立完善的环境监测制度；</p> <p>③按照环境监测计划对项目废气（排气筒及无组织）及厂界噪声等定期进行监测。</p> <p>④废气排气筒预留监测口并设立相应标志牌</p> <p>⑤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要求设置采样口。</p>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建设符合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和当地环境管理的要求。项目选址可行。在采取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以及充分落实评价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工程建设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0.143t/a	/	0.143t/a	+0.143t/a
		SO <sub>2</sub>			/	0.0486t/a	/	0.0486t/a	+0.0486t/a
		NO <sub>x</sub>			/	0.3656t/a	/	0.3656t/a	+0.3656t/a
废水		COD			/	0.03t/a	/	0.03t/a	+0.03t/a
		NH <sub>3</sub> -N			/	0.003t/a	/	0.003t/a	+0.003t/a
固体废物		废包装		/	/	0.1t/a	/	0.1t/a	+0.1t/a
		浸泡沉淀		/	/	0.08t/a	/	0.08t/a	+0.08t/a
		收集粉尘		/	/	12.82t/a	/	12.82t/a	+12.82t/a
		边角料				0.3t/a	/	0.3t/a	+0.3t/a
		生活垃圾		/	/	4.5t/a	/	4.5t/a	+4.5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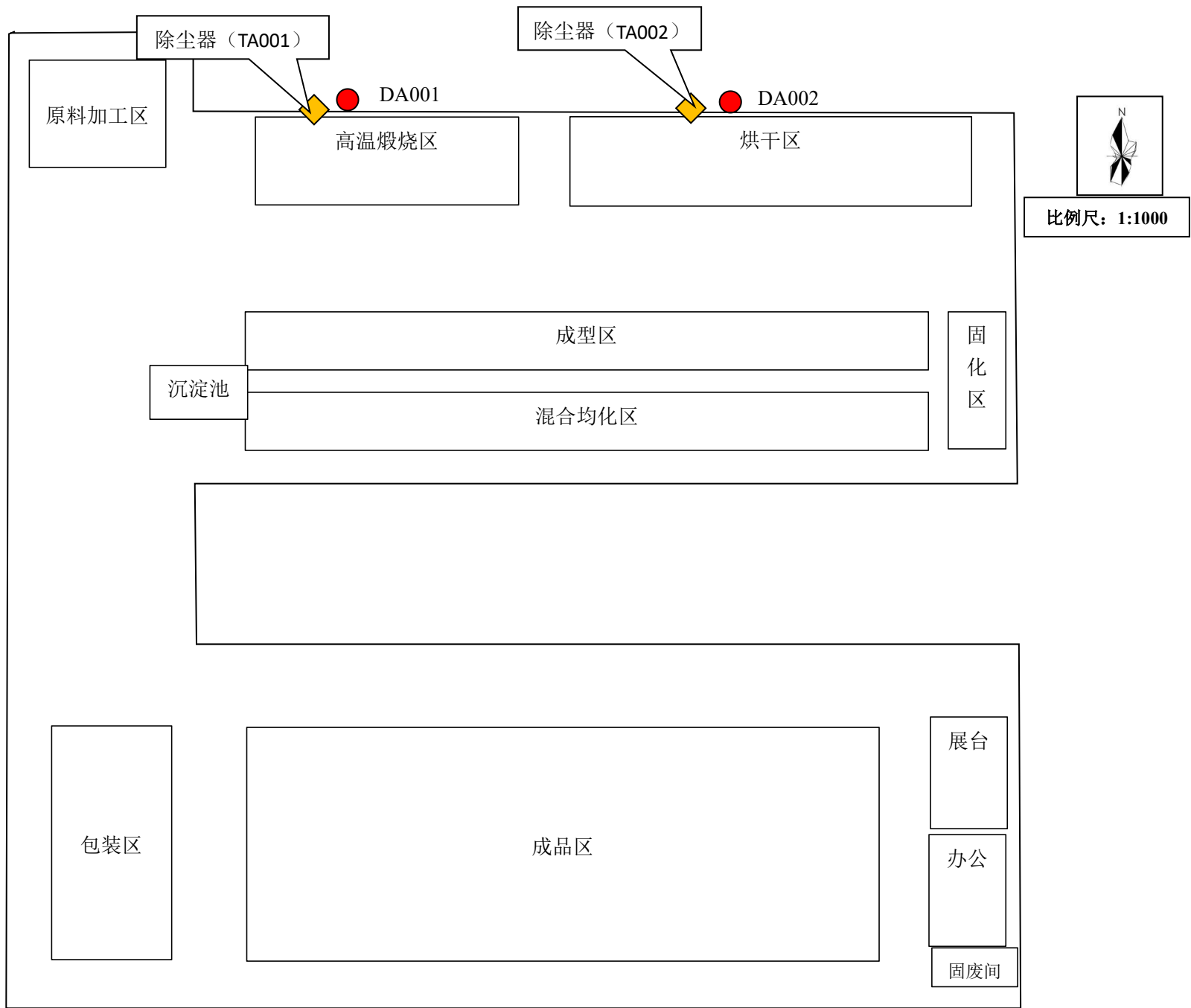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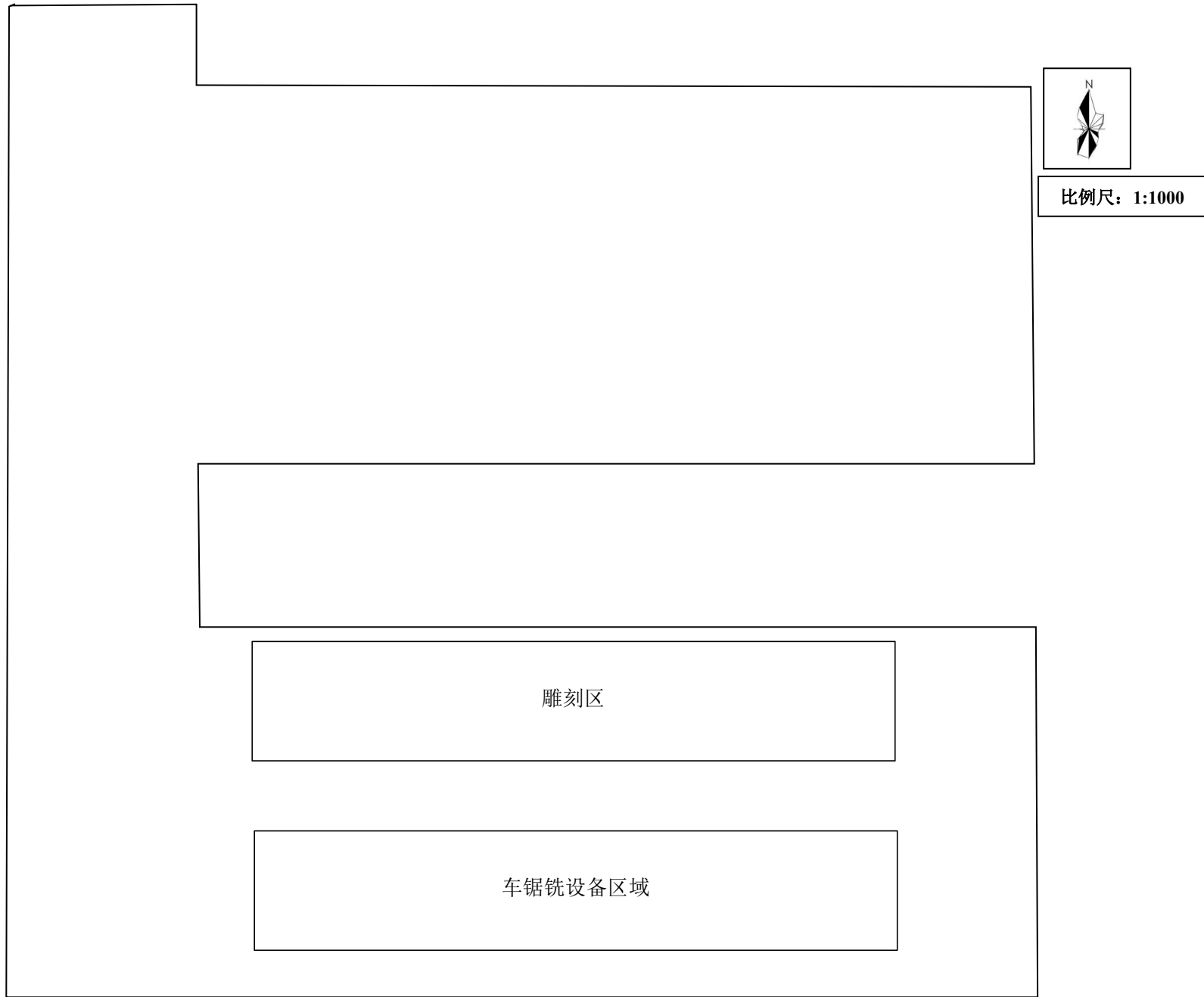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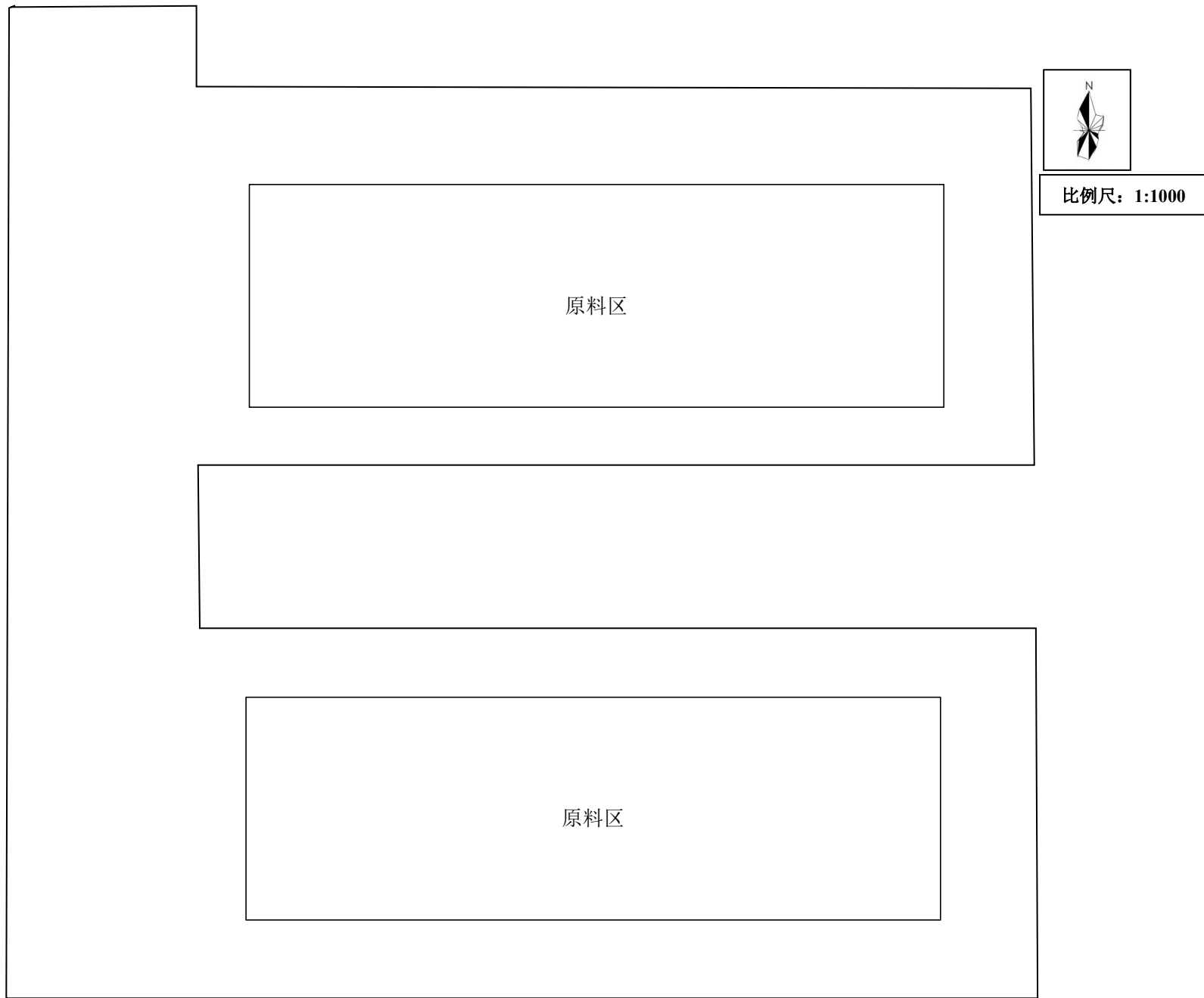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平面布置图 (1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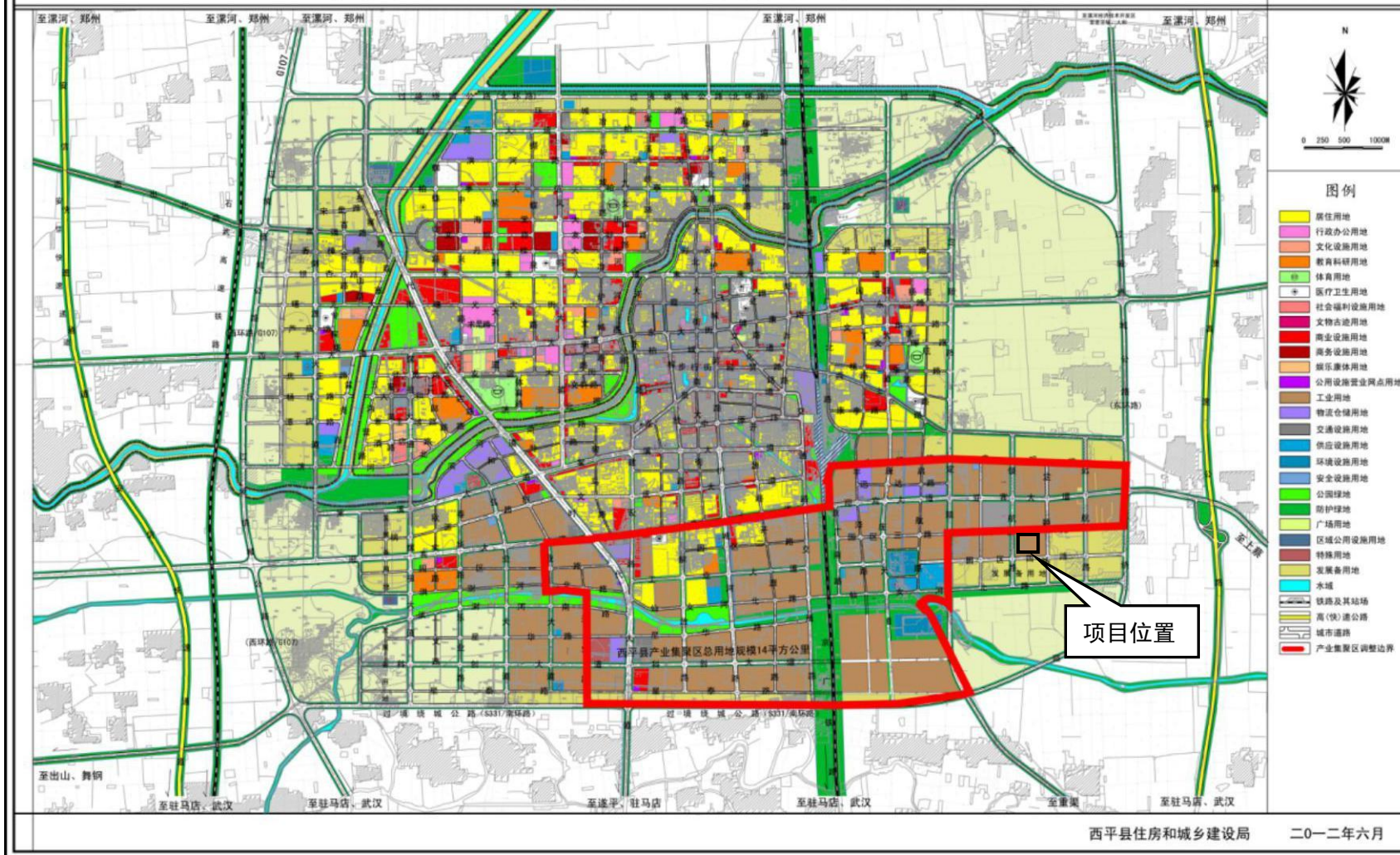
附图三 平面布置图 2层)



附图三 平面布置图 (3层)

# 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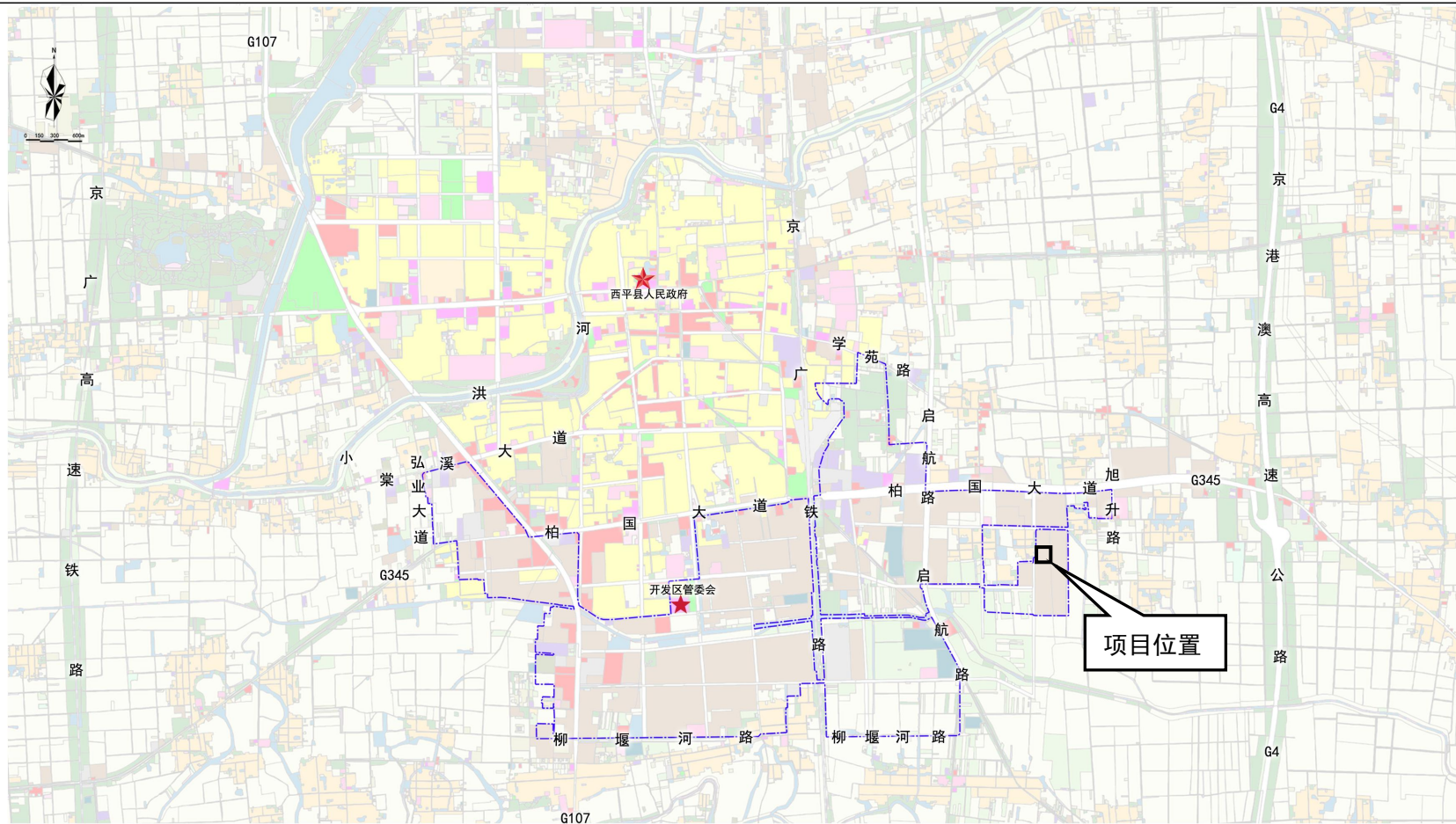
空间位置图



附图四 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图（调整）

#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 —— 开发区规划范围图



图例

2023年6月13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豫政办〔2023〕26号文公布了全省183个开发区的四至边界范围，其中序号179为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具体四至边界规范表述如下：东至启航路—旭升路，西至弘业大道，南至柳堰河路，北至崇溪大道—柏国大道—学苑路。四至边界以内的规划建设用地面积共1247.86公顷，合12.48平方公里（注：本图根据省自然资源厅2024年2月审查意见补充增加）。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浙江大学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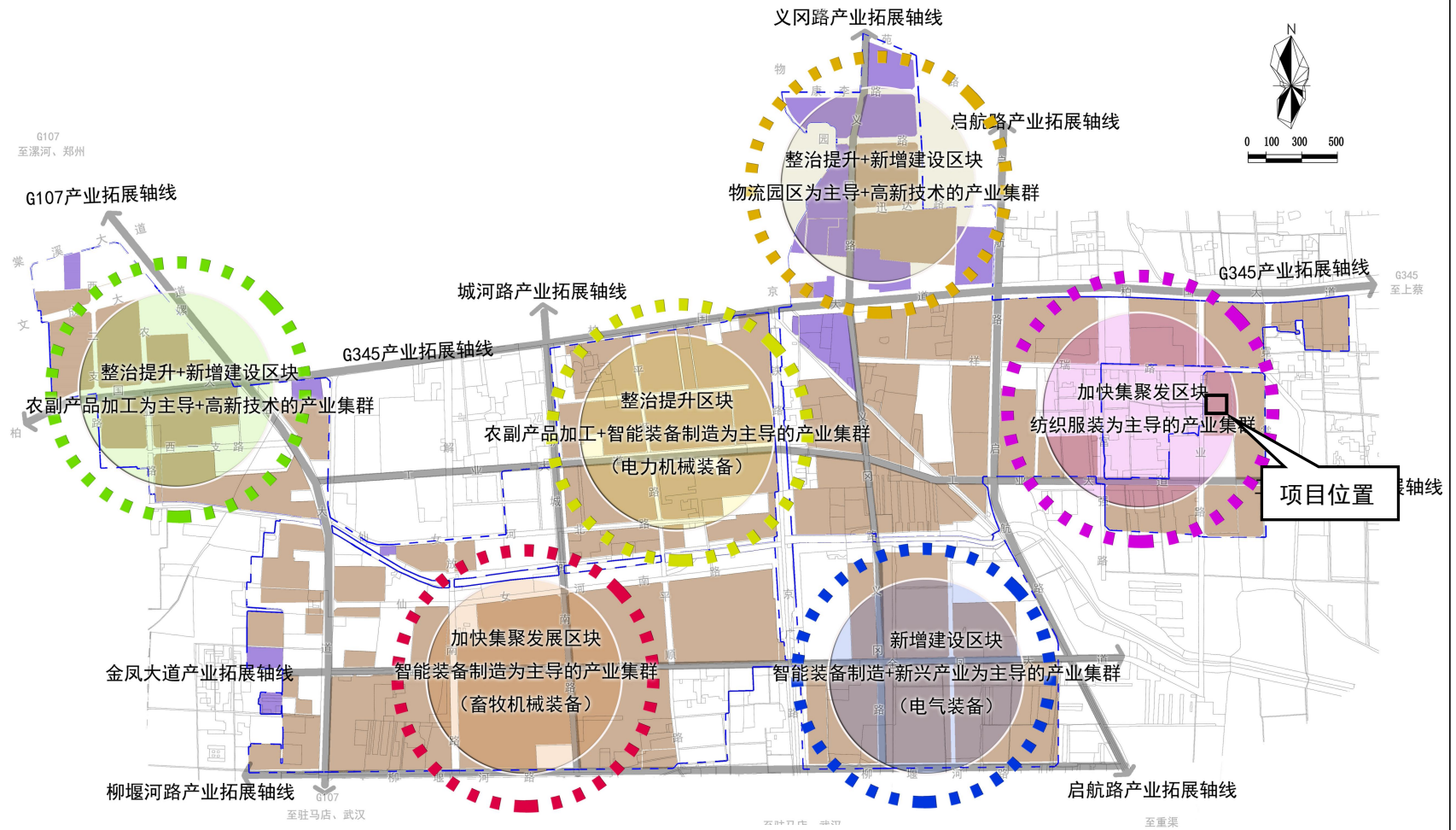
制图日期：2024年3月 图号：02

附图五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规划范围



#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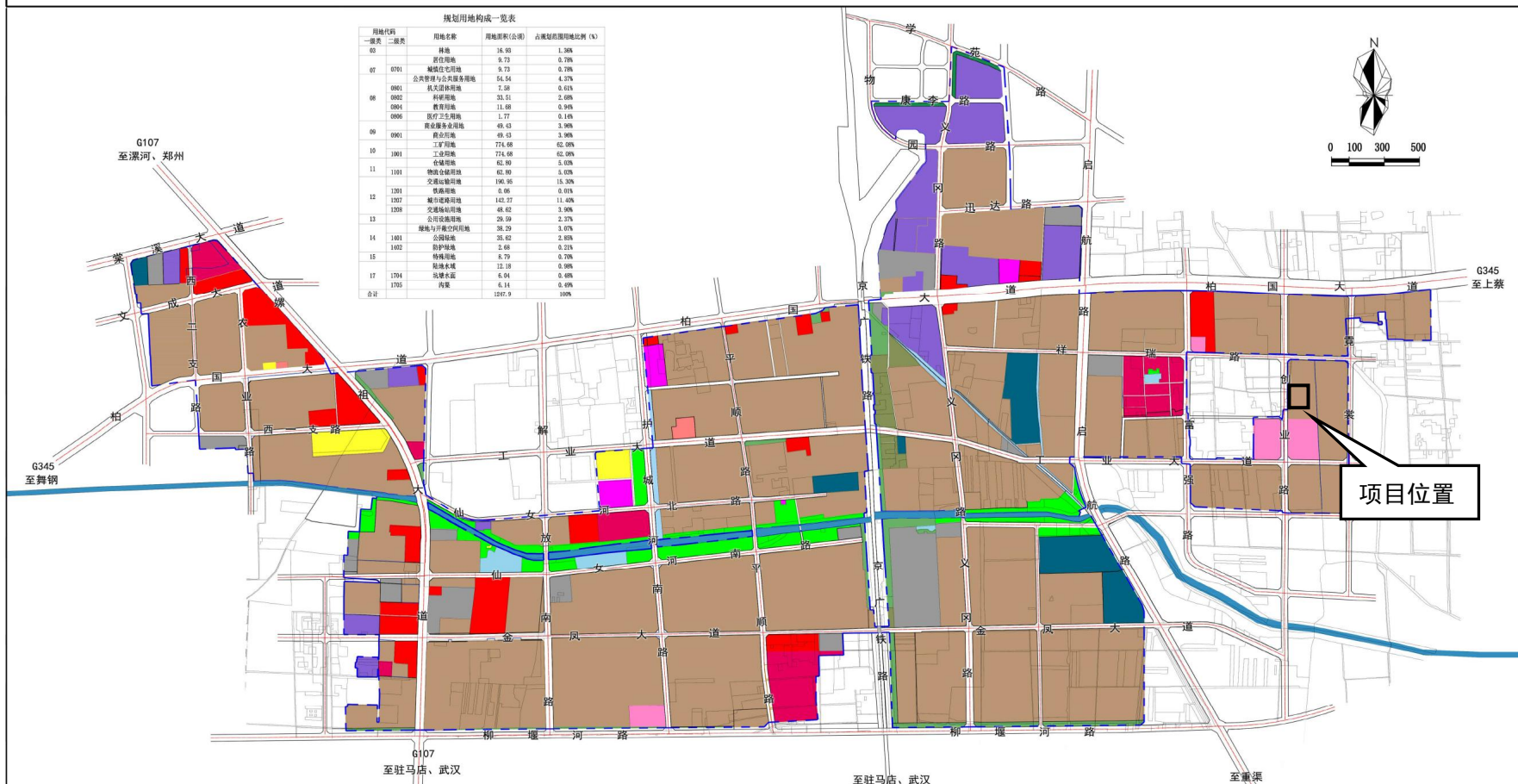
## —— 产业功能布局图



附图六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功能布局图

#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 用地功能布局图



规划用地构成一览表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用地面积(公顷)	占规划总用地比例 (%)
03	林地	16.93	1.36%
07	居住用地	9.73	0.79%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9.73	0.79%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64.56	5.27%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7.58	0.61%
0802	科研用地	33.51	2.69%
0804	教育用地	11.68	0.95%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1.77	0.14%
09	商业服务用地	49.43	3.96%
0901	商业用地	49.43	3.96%
10	工业用地	774.68	62.09%
1001	工业用地	774.68	62.09%
11	仓储用地	62.80	5.03%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62.80	5.03%
12	交通用地	190.95	15.26%
1201	铁路用地	5.86	0.47%
1202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142.27	11.46%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42.82	3.43%
13	公用设施用地	29.29	2.35%
1301	邮电用地	29.29	2.35%
14	公园绿地	33.62	2.71%
1401	公园绿地	33.62	2.71%
15	特殊用地	6.75	0.54%
1501	特殊用地	6.75	0.54%
17	水域	12.18	0.98%
1704	坑塘水面	6.04	0.49%
1705	内渠	6.14	0.49%
合计		1247.9	100%

图例

- 03林地
- 0802科研用地
- 1001工业用地
- 1401公园绿地
- 1704坑塘水面
- 0701城镇住宅用地
- 0804教育用地
- 1101物流仓储用地
- 1402防护绿地
- 规划范围(四至边界)
- 0703农村宅基地
- 0806医疗卫生用地
- 1208交通场站用地
- 15特殊用地
- 0801机关团体用地
- 0901商业用地
- 13公用设施用地
- 1701河流水面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浙江大学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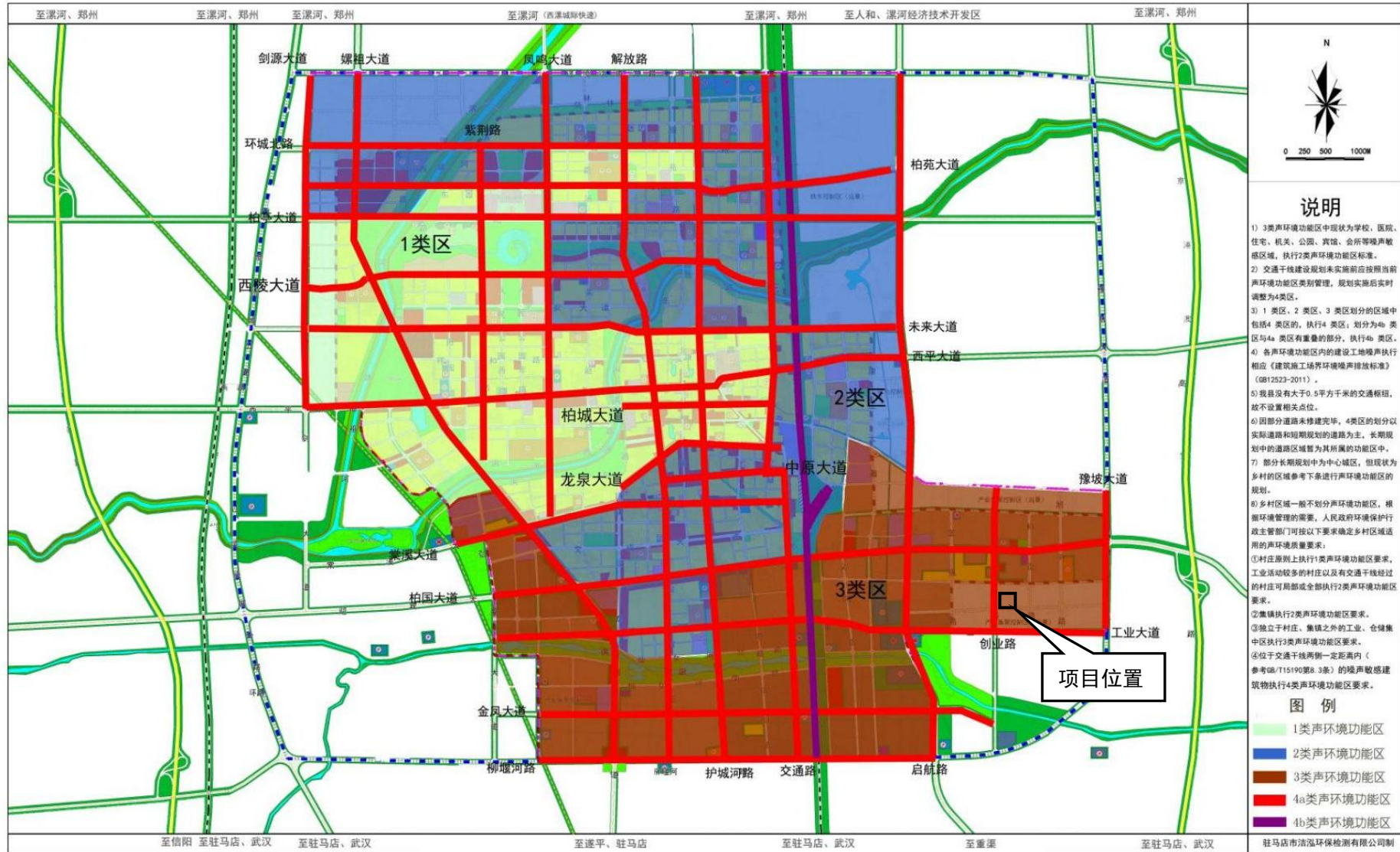
编制日期：2023年5月      图号：06

附图七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用地功能布局图



附图八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截图

# 西平县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2022）



附图九 西平县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2022）



工程师



厂房东侧



厂房西侧



西侧村庄

附图十 本项目现状照片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河南碧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单位对我单位建设的“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到委托后，按照国家和河南省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尽快开展该项目的评工作。

特此委托！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3 日



附件2 备案证明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07-411721-04-01-161697

项目名称: 年产3000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1721MACF3CBF4W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驻马店市西平县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A2栋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利用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A2栋现有车间建设年产3000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6666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20000平方米, 建设自动化生产线5条。生产工艺: 原料制备—均化成型—真空脱水—烘干—抛光—裁切雕刻—固化—烧制(电)—检验—包装。主要设备: 碎棉机, 搅拌机, 真空成型机, 真空泵, 螺杆式空压机、切割机, 转运机, 烘干房, 磨光机, 锯床, 高温炉, 高精度雕刻机, 台式液压机, 打卷机, 烘干房, 集棉箱, 抽风机, 除渣回收机, 全自动打包机等

项目总投资: 10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附件3 原有工程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西环评表（2023）9号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91411721MACF3CBF4W）报送的河南绿立方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3000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在县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西平县产业聚集区发展规划环评要求，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该项目属于新建的耐火材料制品制造，位于西平县产业聚集区浙商工业园院内06号，计划总投资2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9.1万元，用地面积7000平方米。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气：生产车间密闭，将成型机、磨光机、切割机、锯机、雕刻机、打卷机、打包机布设到一个区域内，并进行二次密闭，经集气罩收集后与高温炉烧制粉尘一起通过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DB41/2166-2021）排放；烘干工段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外排废气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排放。

2、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西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3、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除尘器收集粉尘由建设单位统一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各类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应满足《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4、噪声：经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要求，制定污染事故应急防范预案，加强日常管理，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五、项目实施后，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0.143吨/年、二氧化硫0.002吨/年、氮氧化物0.1吨/年；入环境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化学需氧量0.03吨/年、氨氮0.003吨/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从西平县金基新型墙材有限公司削减量中倍量替代；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量从西平县第三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2023年度削减量中等量替代。在本项目投运前上述减排工程均应完成。

六、《报告表》经批复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若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七、你公司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项目建成



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你公司应将经批准的《报告表》报送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西平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柏亭中队），并接受日常监督检查。



# 入驻证明

我辖区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入驻嫫祖服装新城智尚二期 A2 厂房，符合产业规划。

特此证明

(注：此入驻证明仅用于办理环评报告)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

2024年7月18日



附件 5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

#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4 年 09 月 24 日

- 一、空间冲突.....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6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0个，重点管控单元5个，一般管控单元1个、水源地0个。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0个，重点管控单元1个，一般管控单元0个，详见下表。

表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ZH41172120001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驻马店市	西平县	1、禁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的电镀等项目入驻。 2、鼓励发展智能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纺织服装等主导产业项目，鼓励能够延长集聚区产业链条	1、新改扩建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1、企业事业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 2、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活动，对排查问题建立台账并指导企业	1、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水耗等清洁生产水平和污染物排放强度应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2、企业、

				<p>的项目入驻。 3、入驻项目应符合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并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p> <p>4、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相关规划环评和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审批原则要求。</p>	<p>进行全面整改。</p>	<p>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3、鼓励发展节水型低排放企业，限制发展高耗水高排放企业；开发区内现有企业地下水取水井逐步进行关停，禁止企业或个人私自建设新的取水井。 4、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煤等规定的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不符合禁燃区规定的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规定</p>
--	--	--	--	---	----------------	--

								予以停止使用、拆除，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
--	--	--	--	--	--	--	--	---------------------------------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0 个，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17212210342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驻马店市	西平县	入驻项目应符合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	1、园区内企业废水必须实现全收集、全处理。 2、园区要配备完善的污水处理厂、垃圾集中处理等设施。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要实现管网全配套，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3、污水处理厂排水必	1、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健全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 2、进一步完善区内存在风险隐患企业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园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	企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须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或地方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	--	--	--	--	--	----------------------------	--------------------------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3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1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1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1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0 个，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17212310002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驻马店市	西平县	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	/	1、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制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2、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各省辖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

								洁能源： 大力改善 煤电机组 供电煤耗 水平。
YS41172 1233000 1		重点	驻马店 市	西平县	<p>1、原则上不再办理使用登记和审批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到 2025 年全面停止办理。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 2025 年全面禁止。</p> <p>2、原则上禁止钢铁、电解铝、水泥、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等行业新建、扩建单纯新</p>	<p>1、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p> <p>2、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p>	/	/

				<p>增产能以及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年全面禁止。</p> <p>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京津冀2+26和汾渭平原城市群禁止城市建成区露天烧烤。加强夜市综合整治，有序推进夜市“退路进店”；到2025年，常态化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p>	<p>土、现场配置砂浆。3、京津冀2+26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5000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p> <p>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p>		
--	--	--	--	---	--	--	--

					全面清理城乡结合部以及城中拆迁的渣土和建筑垃圾。	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基本淘汰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确需保留的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必须实现超低排放。		
YS41172 1234000 1		重点	驻马店市	西平县	1、在各省辖市城市建成区内，禁止新建每小时二十蒸吨以下的燃烧煤炭、重油、渣油蹦及直接燃用生物质的锅炉，其他地区禁止新建每小时十蒸吨以下的燃烧煤炭、	1、大力推进钢铁、焦化等重点行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加快钢铁、水泥、焦化行业及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深化有色金属冶炼、铸造、碳素、耐材、烧结类砖瓦等	1、实施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加快城市建成区、人群密集区、重点流域的重污染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等环境风险大的企业搬迁改造、关停退出，推动实施一批水泥、玻璃、焦	1、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各省辖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

				<p>重油、渣油以及直接燃用生物质的锅炉。2、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建成的，应当逐步搬迁或者升级改造。</p> <p>3、加快城市建成区水泥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对明</p>	<p>行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及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烟气深度治理。2、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3、加强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大力推进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作业，到2025年，各设区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95%以</p>	<p>化、化工等重污染企业退城工程。2、提升城乡极端气候事件监测预警、防灾减灾综合评估和风险管控能力，保障城乡建设和基础设施安全。适时开展气候变化影响风险评估，实施适应气候变化行动。</p>	<p>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p> <p>2、基本实现城区集中供暖全覆盖。</p>
--	--	--	--	--	--	---	---

					确实实施退城但逾期未退的水泥企业予以停产。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分类完成就地改造、退城入园、转型转产或关闭退出任务。	上，县城达到90%以上。各市平均降尘量到2025年不得高于7吨/月·平方公里。		
--	--	--	--	--	---	---	--	--



附件 6 现状监测报告

231612050614

有效期2029年11月13日

河南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XCJCBHK20240462

项目名称: 噪声

委托单位: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年09月30日

河南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由本公司采集的样品及委托单位送检样品，检测结果仅对监测期间样品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5、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6、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地 址：河南省驻马店市学院路金雀路交叉口南 100 米路东 1169 号

邮 编：463000

电 话：0396-2618818



## 一、概述

受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对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噪声进行现场检测。

## 二、检测内容

检测分析内容见表 1:

表 1 检测分析内容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项目西侧田庄	噪声	昼夜各一次, 1 次/天

## 三、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2:

表 2 检测项目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因子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	检出限
1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型 XCJC-SB-058	/

## 四、检测分析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检测: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2、参加检测人员均经过上级检测部门组织的培训、考试合格持证上岗,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3、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应定期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使用。

检测前均进行校准, 误差符合要求, 校准合格。实验室环境、纯水、试剂满足方法要求。

4、检测记录与分析结果: 原始记录和检测报告符合公司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 检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符合相关要求, 检测报告内容和信息量符合编写要求。

## 五、检测概况

2024 年 09 月 29 日进行现场检测, 检测过程中气象条件满足检测要求, 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完成检测工作。

## 六、检测分析结果

- 1、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3;
- 2、气象参数见表 4;

表 3 噪声检测分析结果一览表 单位: Leq[dB(A)]

检测点位	2024 年 09 月 29 日			
	昼间		夜间	
项目西侧田庄	17:13	50.0	23:14	43.1

表 4 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C)	气压 (kpa)
2024 年 09 月 29 日	2.0	东南	24-32	100.4

## 七、采样及分析人员

韩建军 等

编制: *韩建军*

签发: *吴飞*

审核: *陈娟*

日期: 2024 年 09 月 30 日

河南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 附件 1: 现场采样照片




附件 2: 公司相关资质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00MACP2LXR0A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址: www.gsxt.gov.cn



登记机关  
开发区 2024 年 05 月 07 日

名称 河南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墨柱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检验检测服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环境保护监测; 生态资源监测;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陆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7月04日

住所 河南省驻马店市学院路金雀路交叉口南100米路东1169号

变 2024 年 05 月 0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31612050614

名称: 河南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驻马店市学院路金雀路交叉口南 100 米路东 1169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31612050614

有效期至 2029 年 11 月 15 日

发证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有效期至: 2029 年 11 月 15 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 7 硅溶胶质量检验

# 湖北金伟新材料有限公司

ISO9001 认证企业  
硅溶胶产品质量检验单

客户单位:

型号: JN--1430

样品名称	硅溶胶	生产日期	2023年6月25日	批号	20230628
执行标准	HG/T-2521-2022	分析时间	2023年6月26日	样品来源	车间成品库
指标名称	技术指标		分析结果		
SiO <sub>2</sub> % (25℃)	30±1%		30%		
Na <sub>2</sub> O% (25℃)	≤0.5		0.2		
PH 值 (25℃)	9.0--10.0		9.2		
粘度 (25℃)	≤7cp		5.1		
比重 (25℃)	1.20-----1.210		1.210		
粒径 (nm)	10-----20		10.48		
稳定性	≥12 个月		12 个月		
外观	乳白色半透明胶液		乳白色半透明胶液		
备注:					



负责人: 肖凯

校核: 姚蕾

声明: ①本产品应在室内储存, 储存温度控制在 0℃--40℃之间。

②本产品属非易燃易爆、无毒无味、无腐蚀物品。

③对检验报告如有异议, 请于一周内联系本公司, 逾期概不负责, 敬请谅解。

地址: 仙桃市化工产业园发展大道 6 号

邮编: 433011

电话: 0728-2712332

传真: 0728-2712882

附件 8 责任声明

## 责任声明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委托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我单位“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编制完成，现向贵局申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

经在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查询，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信用平台”备案的环评单位，编制人员环评从业资质真实有效，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真实、可靠。

我单位对提供的环评资料真实性负责，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如环评文件发生严重质量问题或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9日





## 责任声明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委托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我单位“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编制完成，现向贵局申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

经在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查询，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信用平台”备案的环评单位，编制人员环评从业资质真实有效，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真实、可靠。

我单位对提供的环评资料真实性负责，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如环评文件发生严重质量问题或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9日



## 附件9 函审意见

#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 一、项目概况

河南哲科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智尚工业园区二期 A2 栋。本项目总投资为 10000 万元。该项目为重新报批环评。拟建设自动化生产线 5 条。生产工艺：原料制备、均化成型、真空脱水、烘干、抛光、裁切雕刻、固化、烧制（电）、检验、包装。

###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评价方法基本符合指南要求，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以上报。

### 三、需要修改完善的内容

1、完善项目与绩效分级、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2、明确硅溶胶主要成分、原辅料储存量及储存位置。细化项目物料配比、上料及物料输送方式。完善工艺过程介绍及产排污识别。

3、结合绩效分级等现行环境管理要求，细化上料、储存、输送、混合、雕刻等工序废气收集方式，核实废气风量、收集效率及处理效率。细化高温炉烧制污染物识别。核实废

气污染物产排源强。

4、补充生产废水回用可行性分析。明确固废产生周期、产生量及处置措施。

5、细化厂区平面布置（含环保设施）；完善自行监测内容、环保投资和监督检查清单；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何正明

2024年10月24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修改确认表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高温耐火纤维制品项目		
项目负责人	赵文强	项目编写人员	赵文强、贾征征
<p>修改说明：</p> <p>1、完善项目绩效分级、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修改内容：完善绩效分级内容，见 P18；完善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相关内容，见 P2~11。</p> <p>2、明确硅溶胶主要成分、原辅料储存量及储存位置。细化项目物料配比、上料及物料输送方式。完善工艺过程介绍及产排污识别。 修改内容：完善硅溶胶成分、原辅料储存量与位置相关内容，见 P30~31；完善工艺上料气及其他工艺过程内容，见 P34~35。</p> <p>3、结合绩效分级等现行管理要求，细化上料、储存、输送、混合、雕刻等工序废气收集方式，核实废气风量、收集效率及处理效率。细化高温炉烧制污染物识别。核实废气污染产排源强。 修改内容：完善项目废气源强相关内容，见 P48-51。</p> <p>4、补充生产废水回用可行性分析。明确固废产生周期、产生量及处置措施。 修改内容：补充废水回用可行性分析，见 P58~P59；明确固废相关内容，见 P64~65。</p> <p>5、细化厂区平面布置（含环保设施）；完善自行监测内容、环保投资和监督检查清单；完善附图、附件。 修改内容：细化平面布置内容，见 P52，完善废气废水自行监测内容见 P54、P58；完善环保投资与监督检查清单相关内容，见 P67~69；完善平面布置图附图三，添加硅溶胶质量检验单附件 7。</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负责人签字：赵文强 日期：2024年10月29日</p>			
<p>专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已修改，可上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签字：[Signature] 日期：2024年10月29日</p>			